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5 月 27 日（三）09：00~12：30

地點：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楊弘敦校長

記錄：吳佩玲

【出席人員】

黃學術副校長志青、吳行政副校長濟華、劉教務長孟奇(黃組長敏嘉代)、陳研發長英忠、黃院長心雅、周雄院長、王院長朝欽、李院長清潭、陳院長宏遠、林院長文程、陳中心主任孟仙、蔡主任秘書秀芬、葉學務長淑娟、黃總務長義佑、溫處長志宏、郭國際長志文、李處長錫智、李中心主任美文(張組長靜琪代)、黃人事室主任珊瑜、傳主計室主任素瑛、郭校長啟東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執行情形(確認)

貳、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

一、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擴大行政會議，將於 6/3(三)上午 9 時，於國際研究大樓 1 樓華立廳舉辦，敬請各院系所主管含學程主任及研究中心主管出席與會，並歡迎提案討論與建議事項。(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術行政單位)

二、據悉本校第九屆學生會會長副會長選舉已順利完成，唯有關學生提出之校務政見(含聯合政見)部分，請學務處主動蒐集、彙整資訊，提供各單位作為校務行政革新與精進參考。(辦理單位：學生事務處)

三、教育部公告 104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雜費收入基準案，依據教務處提出的資料研析及參考其他大學作法，104 學年度本校學雜費暫不調整。

四、有關高風險學生之關懷，請學務處諮職組加強輔導機制，期能防範未然。(辦理單位：學生事務處)

五、本校與非政府機關產學合作計畫績效，請產學處加強執行與追蹤，提昇與企業合作之產學量能。(辦理單位：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

參、專題報告

一、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方案-學校典範重塑。(國策中心)

主席指示：有關「大專校院試辦創新轉型計畫」邀請國策中心主任張玉山教授，以「國立大專校院協會」名義出席教育部各項會議之經驗，於會中提出專案報告，相關計畫之規劃作業等，請「校務研究辦公室」負責整合推動協調。(辦理單位：校務研究辦公室)

二、學校各級會議學生代表產生方式。(學生事務處)

主席指示：有關學生會等之組織運作，選舉辦法及出列席會議代表之產生方式，請學務處予以協助輔導，俾其學生代表出列席學校各種委員會之產生方式更具周延。(辦理單位：學生事務處)

三、國立中山大學 35 週年校慶企劃。(秘書室)

主席指示：有關今(104)年校慶系列活動，請各學術行政單位在秘書室規劃校慶活動流程架構下，加入招生與校友聯結之元素，並積極進行單位協調整合工作，期能在 6 月底前，完成 35 週年校慶活動規劃草案。(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術行政單位)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有關修訂社會科學院「亞太事務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收費及經費管理施行細則」(草案)，提請討論。(社會科學院提案)

說明：

一、為撙節本學程經費收支，本次修訂專任教師授課鐘點費核發原則，修正辦法及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二、本細則業經 104 年 3 月 3 日亞太英語學程 103 學年度第 3 次業務會議、104 年 3 月 31 日社科院 103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及 104 年 5 月 6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4 次學術協調會議通過在案（會議記錄備查）。

三、本案通過後，自 104 學年度起開始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執行情形：將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第二案】

案由：為配合新修定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原經費稽核委員會功能將納入內部稽核運作，本校組織之調整變動及相關法規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秘書室提案）

說明：

一、「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業已於104年24日修正公布。修正後新增組織乙章，其中第五條部分刪除校務會議下之經費稽核委員會之設置，其修正理由略以：三、…另同項及第三項有關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委會之規定，因其實質功能及職掌已由修正條文第七條及第八條（即內部稽核）規範，爰予刪除。先予敘明（附件一校務基金條例修正條文對照表參照）

二、本校已於100年11月9日成立內部控制小組，102年並修正「國立中山大學內部控制小組設置要點」賦予內部控制小組職掌辦理內部稽核事宜。內部控制小組

並據以訂定「國立中山大學內部控制覆核及內部稽核作業要點」作為本校實施內部稽核之運作規範。103年6月起正式開始依內部稽核計畫執行內部稽核工作。

三、本校內部稽核之法規、實施程序及相關稽核人員配置均已逐步步入正軌，正常運作中。現行內部稽核運作範疇實已可涵括經費稽核委員會之經費稽核功能。

四、104年3月31日召開之104年度第1次經費稽核委員會議，已就經費稽核委員會存廢及本校組織規程修正前經費稽核委員會之運作方式進行討論，並作成如下決議：「一、本委員會係校務會議下設之委員會，有關本委員會之存廢不宜由本委員會自行提案決議。請行政單位依程序提案至相關會議討論決議。二、於本校組織規程完成修法廢除本委員會前，本委員會擬與內部控制小組之內部稽核聯席進行稽核工作。」(附件二)

五、綜此，為避免行政組織疊床架屋俾提升行政效率。經與校長進行研商後，研提組織調整方案如下：

廢除經費稽核委員會，並將原任務編組之行政品質保證稽核中心納入本校組織規程，並更名為「國立中山大學行政品質保證中心」

(一)本校為落實全面品質管理，健全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機制，於103年6月18日訂定「行政品質保證稽核中心設置辦法(附件三)」，設置行政品質保證稽核中心(以下簡稱品保中心)，為一任務編組中心。倘將品保中心納入組織規程，並為直接隸屬於校長之單位，該中心下並附設包括校務研究辦公室、內部控制小組與內部稽核小組等部門，則十分契合行政院訂頒之強化內部控制方案設計實務運作架構。

(二)本方案之組織變動另須配合修正「國立中山大學

行政品質保證稽核中心設置辦法」(草案詳附件四)及
「國立中山大學組織規程」。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有關廢除經費稽核會並將校務品質保證中心納入本校
組織規程乙案，已於 5/29 續提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刻
正公告校內各單位週知。

【第三案】

案 由：擬修訂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發放細則」第二條條文
修正案，提請討論。(研發處提案)

說 明：

- 一、依據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決議：
 - (一) 因應配合教務處新訂之「國立中山大學菁英博士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自 104 學年度起實施，並試行二年)，試行期間本細則中有關全職績優博士班一年級學生之獎助學金發放規定暫行停止適用。
 - (二) 依據本細則第二條第二項第六款之第三年獎勵研究績優，104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凡符合申請條件者皆可申請。
- 二、為統一碩士班研究生獎學金之發放作業程序，有關第二條第一項第五款之重榜生 10 名，由各系所推薦已錄取其他學校之優秀學生，送至本處彙整後排序公告核定名單。
- 三、為有效運用獎學金，本細則擬新增「獎學金保留及放棄機制」：
 - (一) 獎學金之受獎生因故欲保留受獎資格者須填寫「研究生獎學金保留領取聲明書」。

(二) 獎學金之受獎生因故欲放棄受獎資格者須填寫「研究生獎學金放棄領取聲明書」，並退回已領取之獎學金。

四、本案經 103 學年度第 4 次學術協調會審查通過，並依委員意見完成修正。

五、附件：

(一)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紀錄

(二)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發放細則第二條條文修正對照表

(三)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發放細則(草案)

(四)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獎學金保留領取聲明書

(五)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獎學金放棄領取聲明書

決議：修正通過；刪除第二條第三款第一目條文中「且無任何異議」等文字。

執行情形：函發本校一、二級學術單位轉知所屬師生知悉。

【第四案】

案由：擬訂「國立中山大學工友工作規則（草案）」，提請討論。(總務處提案)

說明：

一、本案經 104 年 5 月 20 日簽奉行政副校長核示逕提行政會議審議。(如附件一)。

二、本校為符法制要求及完善工友事務管理，並規範工友與學校間之權利義務關係，爰訂定旨揭規則。另本次修正由於牽涉之條文甚廣，乃以新訂法規之方式呈現。

三、本規則(草案)共十二章，包括第壹章總則、第貳章僱用、第參章服務守則、第肆章工作時間、第伍章請假與休假、第陸章工資、第柒章考核與獎懲、第捌章勞

動契約之終止、第玖章退休、第拾章撫卹及因公受傷、第拾壹章福利措施、第拾貳章附則。共計 63 條。

四、檢附國立中山大學工友工作規則(草案)條文說明及全文，(如附件二、三)。

五、原 88 年 10 月 1 日實施之「國立中山大學工友工作規則」(如附件四)擬廢止。

決 議：修正通過；其中第三十三條條文中「填寫請假單」修正為「填送請假單」。

附帶決議：請相關權責單位就各大學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不足額撥補問題進行了解。

執行情形：1. 配合修正，並依程序報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核備。

2. 有關依勞動基準法修正規定，應於明(105)年 3 月底前一次補勞工退休準備金案，業已洽詢台灣大學等八所學校均表示確實滯礙難行，本處將蒐集相關資料持續報請教育部協助解決。

【第五案】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勞資會議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總務處、人事室提案)

說 明：

一、本案經 104 年 5 月 25 日簽奉行政副校長核示逕提行政會議審議，(如附件一)。

二、修訂重點摘述：

(一)經查工友(含駕駛、技工)屬適用勞基法之勞工，又調查台大、政大、中興、中正、中央等多所大學已將工友併入勞資會議，而不另設單行法規(如附件二)，爰予修訂第一條及第三條。

(二) 配合行政院修正「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會議代表之任期為四年，爰予修訂第五條。

三、檢附國立中山大學勞資會議設置要點(草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文，(如附件三、四)。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總務處：

1. 已將法案置於本處網頁法規下載專區，並將函知各行政學術單位知照。

2. 儘速辦理工友(含駕駛、技工)勞方代表票選作業。

人事室：俟總務處依本校修訂「勞資會議設置要點」選出應選及備取工友代表各乙名後，將依規定報請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備查且一併提送本校勞資會議報告。

伍、本次會議通過法規全文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亞太事務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收費及經費管理施行細則

102 年 11 月 26 日亞太英語學程 102 學年度第 3 次業務會議通過
103 年 03 月 04 日社科院 10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04 月 08 日亞太英語學程 102 學年度第 5 次業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04 月 22 日社科院 10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05 月 21 日本校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06 月 13 日本校 102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03 月 03 日亞太英語學程 103 學年度第 3 次業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03 月 31 日社科院 103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05 月 27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收費標準：

修業期限一至四年，畢業學分數為三十六學分。
學分學雜費依本校收費標準辦理。

第二條 經費管理原則：

一、工作酬勞：

在不重複支領原則下，依校訂標準核支主管工作酬勞及行政人員薪資及其他必要費用。

二、教師授課鐘點費：

(一) 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非本學程聘任）：

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於本學程授課，鐘點費補助至多以兩門為限，每學期每門課支付鐘點費 3 萬元。

(二) 本校約聘教師（非本學程聘任）：

每學期每門課支給鐘點費 1 萬元，至多以兩門為限。

(三) 本學程聘任之編制內專任教師：

總授課時數如超出基本授課鐘點，超出之鐘點費比照本學程聘任之約聘教師辦理。

(四) 本學程聘任之約聘教師：

於本學程開設之全英語課程，每門課授課鐘點以 3 小時為原則〔其授課鐘點不以 1.5 倍核計，修課人數（併班後人數）逾 65 人不另計授課鐘點〕，總授課時數超出基本授課鐘點數，超出之學程鐘點以每小時 200 元計算，每週至多以 3 小時為限。

(五) 兼任教師：依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標準辦理。

三、英文專題演講費：每場 3,000~7,000 元，視主講人之專業與學經歷而定。交通費依相關規定辦理。

四、導師費：按導生人數發給，每位導生每學期 600 元。

五、碩士論文口試費：2,000 元/學位考試委員(每名畢業生至多五位委員)。

六、碩士論文指導費：6,000 元/每生(按畢業生人數編列)。

七、評述費：每場次 2,000 元，依實際評述場次支給。交通費依相關規定辦理。

八、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依實際出國天數支付生活費及機票，其支付標準係依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規定。

第三條 學分學雜費分配原則：

學分學雜費收入之 95%為學程專款專用經費，5%由學校收做為本學程外籍生之助學金專款。

第四條 本細則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品質保證中心設置辦法

103 年 6 月 18 日本校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 年 5 月 27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校為落實 校務品質管理，健全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機制，確保行政品質，並進行校務研究以達到永續發展之目標，設立校務品質保證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第二條 本中心 直屬校長督導。

第三條 本中心附設校務研究辦公室、內部控制小組及內部稽核小組。校務研究辦公室主任由學術副校長兼任之，並得視業務需要置執行長一人及研究與行政人員；內部控制小組召集人由行政副校長兼任之，以合議制方式執行任務；內部稽核小組由中心主任指派稽核人員執行稽核工作。

第四條 本中心、附設辦公室及各小組職掌及任務如下：

一、本中心：綜理及督導附設辦公室及各小組業務之推動與執行。

二、校務研究辦公室：

（一）校務資料之蒐集、運用與管理。

（二）本校中長程發展方向、校務各面向之執行成效及相關精進策略研究。

（三）校務相關研究之提案受理。

（四）其他有關校務之重要研究。

三、內部控制小組：

（一）督導內部控制作業之教育訓練

（二）檢討及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

（三）整合與檢討共通性及個別性業務內部控制作業。

（四）審核各單位所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規定。

（五）覆核各單位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

四、內部稽核小組：

（一）年度及專案內部稽核計畫之擬訂與執行。

（二）年度及專案稽核報告之製作。

（三）針對稽核結果之內部控制缺失及興革建議進行追蹤複查。

（四）內部稽核紀錄相關資料之管理與保存。

第五條 校務研究辦公室、內部控制小組之設置要點及內部稽核作業要點另訂之。

第六條 本辦法經 校務會議 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發放細則

90 年 1 月 3 日獎助學金協調會通過
90 年 1 月 8 日校長核定後開始實施
92 年 11 月 18 日校長核定後開始實施
94 年 9 月 7 日 94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94 年 10 月 7 日 94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8 年 1 月 14 日 97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 年 2 月 22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5 月 7 日 102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6 月 4 日 102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5 月 27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有效提升本校研究及教學品質並鼓勵優秀全職研究生，特訂定本細則。

第二條 獎學金部份

(一) 碩士班研究生

1. 經費來源：學生事務處之「學生公費暨獎助學金」項下。
2. 發放對象：全職優秀碩士班一年級學生。
3. 名 額：約 140 名，依各系所全職碩士班一年級入學新生人數比例核定（四捨五入），各系所所分配名額於發放後若有剩餘或有符合發放條件第一及二目但未領取到獎學金之學生，須於 11 月 30 日前告知研發處，由研發處統一收回，在經費許可情形下再依發放條件優先順序改發放給其他系所符合發放條件第一及二目但未領取到獎學金之學生。前述 140 個名額於核定並流用後仍有剩餘名額，開放 10 個名額供已錄取其他學校之優秀學生申請。
4. 優秀碩一生 140 名發放條件及金額：錄取優先次序如下：
 - (1) 取得「國立中山大學五學年學、碩士學位辦法」中之碩士班預備研究生之資格者於入學後，每名 12 萬元分 2 學期發放。
 - (2) 由本校大學部進入碩士班就讀，且其大學部畢業成績於全系(班)排名前 30%以內者，每名 8 萬元分 2 學期發放。
 - (3) 碩士班甄試入學正取前 30%者，每名 6 萬元分 2 學期發放。（不足 1 位者直接進位）
 - (4) 碩士班考試入學正取前 10%者，每名 4 萬元分 2 學期發放。（不足 1 位者直接進位）
5. 重榜生 10 名：各系所推薦已錄取其他學校之優秀學生，送至本處彙整後排序公告核定名單，每名 6 萬元分 2 學期發放。
6. 審查方式：各系所將核定名單送交所屬學院彙整，各學院須於 11 月 30 日前將核定名單送達研發處，俾便辦理獎學金發放事宜。

(二) 博士班研究生

1. 經費來源：學生事務處之「學生公費暨獎助學金」項下。
2. 金 額：每名 24 萬分 2 學年發放，獎學金直接撥入研究生之存款帳戶內。
3. 發放對象：全職績優博士班一年級學生。
4. 名 額：約 40 名，依各系所全職博士班一年級入學新生人數比例核定（四捨五入），每個博士班至少 1 名，各系所依據發放條件第一目至第三目分配名額，於發放後若有剩餘或有符合發放條件第一目至第三目但未領取到獎學金之學生，須於 11 月 30 日前告知研發處，由研發處統一收回，在經費許可情形下再依發放條件優先順序改發放給其他系所符合發放條件第一目至第三目但未領取到獎學金之學生。
5. 發放條件：錄取優先次序如下：
 - (1) 大學部或碩士班於本校就讀之博一生其大學部或碩士班成績表現優良者。

- (2) 碩士班於與本校簽署合作協議之大專院校就讀之博一生。(合作學校名單於招生時一併公布)
- (3) 博士班考試入學正取前 10% 者。(不足 1 位者直接進位)。
6. 第三年獎勵研究績優：共 20 名，以本校第一作者名義投稿論文獲刊登於重要期刊(SCIE、SSCI、AHCI、TSSCI、THCI Core)者，每名學生 10 萬。如各學院符合資格之申請者眾，按發表論文數量排序，各學院至少 1 名。
7. 審查方式：符合申請條件者於 11 月 1 日起至 15 日止逕向所屬學院提出申請，並由各學院進行審查後，於 11 月 30 日前將核定名單送達研發處，俾便辦理獎學金發放事宜。
8. 104 至 105 學年度入學之博士班研究生於其博一至博二就學期間暫停適用前述第二款至第五款，改適用「國立中山大學菁英博士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另自博三起適用前述第六款。

(三) 獎學金保留及放棄機制：

1. 獎學金之受獎者因故休學，欲保留受獎資格者，須填寫「研究生獎學金保留領取聲明書」，並依月份比例退回已領取之獎學金；如於保留期滿後仍未回校復學者，視為自願放棄獎學金領取資格。
2. 獎學金之受獎者因故退學須放棄受獎資格並填寫「研究生獎學金放棄領取聲明書」，依月份比例退回已領取之獎學金。

第三條 助學金部份

- (一) 由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項下編列研究生助學金預算，教學助理(TA)及研究助理(RA)之分配比例及名額，由各系所依其發展及課程屬性，提供願意協助教師教學或研究並經教學助理培訓認證之全職研究生申請。
- (二) 教學助學金：各系所得參考教務處所提「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助學金教學助理要點」之標準，由各系所自行審核研究生教學助學金之課程名稱及發放基數，送學務處核備。
- (三) 研究助學金：各系所得參考研發處所提「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助學金（研究部分）分配要點」之標準，由各系所自行審核教師與助理名額送學務處核備。
- (四) 申請時間：每學期開學一個月內提出申請。
- (五) 作業流程：
 1. 學務處將研究生教學助學金及研究助學金發放名額彙整後通知各系所及指導教授或任課老師。
 2. 助學金直接撥入研究生之存款帳戶之內。
 3. 無論教學助學金或研究助學金在學生工作不力時，系所老師得隨時提出申請更換。

第四條 本細則經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

學年度研究生獎學金保留領取聲明書

獲獎學生姓名		學號	
系所組別			

本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因
保留入學資格/休學。本人如於前述期滿後仍未回校復學就讀，自願放棄獎學金
領取資格，特立此證明。

此致

國立中山大學

具結人簽名： _____ 身分證字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指導教授簽名： _____

系所主管簽章： _____ 院長簽章：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中山大學

學年度研究生獎學金放棄領取聲明書

獲獎學生姓名		學號	
系所組別			

本人因 _____，故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放棄
獎學金領取資格，同意退回已領取之獎學金 _____ 元，特立此證
明。

此致

國立中山大學

具結人簽名： _____ 身分證字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指導教授簽名： _____

系所主管簽章： _____ 院長簽章：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國立中山大學工友工作規則

104年5月27日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 壹 章 總則

- 第 一 條 本校為明確規範勞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提高行政效率，依據勞動基準法第七十條之規定，訂定本工作規則。
- 第 二 條 本校與工友間一切權利義務，悉依本規則規定辦理。本規則未規定者，適用勞動基準法、行政院頒布工友管理要點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
- 第 三 條 本規則所稱工友，包括本校年度預算員額內之工友、技工及駕駛。其工作依本校業務需要及勞動契約約定指派之。

第 貳 章 僱用

- 第 四 條 本校僱用工友，應具備條件如下：
- 一、國民小學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
 - 二、品性端正、無不良習性，不致影響工作者。
 - 三、年滿十六歲以上。
 - 四、經醫療院所體格檢查，體力足以勝任所指派之工作。
- 技工除應具備前項各款條件外，並須具備工作所需之技術專長，經考驗合格。
- 本校校長、副校長及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應迴避僱用。但在各該主管接任以前僱用者，不在此限。

第 參 章 服務守則

- 第 五 條 工友應依規定時間服勤，不得遲到、早退或無故離開工作崗位。服務單位認有延長服勤之必要時，應依加班相關規定辦理。請假應先向服務單位提出，經工友管理單位核准後，始得離去。
- 第 六 條 工友於上班時間應在指定處所工作或待命，不得聚眾嬉戲、酗酒、賭博、高聲喧嘩。
- 第 七 條 工友於上班時間不得兼職。但於不影響本職工作且經核准者，得兼任不支領酬勞之職務。

工友應服從管理人員之調度及長官指示，不得逃避推諉，並應專心本職工作，除交辦任務外，不得從事外務或藉故在外遊蕩。

- 第 八 條 傳遞公文，不得翻閱文件內容，並不得延誤時效；對於公務用品，應妥為保管愛護，節約使用。
- 第 九 條 工友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 第 十 條 不得洩漏本校業務機密及對外發表批評對本校之不當言論。
- 第 十一 條 不得攜帶違禁物品進入本校。
- 第 十二 條 不得從事任何破壞團體紀律及影響本校聲譽之行為。工友應遵守「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工友及臨時人員辦理事務維持中立注意事項」及其他有關辦理事務維持中立之規定。
- 第 十三 條 擔任駕駛工作者，應遵守道路交通規則及相關規定，並應對所保管之車輛善盡維護保養之責任。
- 第 十四 條 工友除因工作性質特殊，經簽奉校長核准者外，每日上、下班應於差勤系統線上簽到退或親至指定處所簽到、簽退或刷卡。
前項因工作性質特殊而經簽奉校長核准免簽到退者，仍應依其工作環境及任務性質之變更，適時檢討其免簽到退之必要性。

第 肆 章 工作時間

- 第 十五 條 工友每日正常工作時間不得超過八小時，每週工作總時數比照本校職員之規定。
- 第 十六 條 本校工友上班時間比照職員之規定，其因工作需要提前上班或延後下班之情事者，得依延長工時有關規定辦理。如因業務需要必須常態性提前或延後上班者，應會簽人事室及事務組，並經所屬一級主管同意後行之。
前項因業務需要經簽奉核准提前或延後上班者，仍應依其工作環境及任務性質之變更適時檢討其必要性。
- 第 十七 條 工友上班時間因事、因病或因公外出，均應依規定請假或辦妥公出手續。非因公外出，請假未滿一小時即返者，以請假一小時計。每四小時以半日計，每八小時以一日計。
- 第 十八 條 工友繼續工作四小時，至少應有三十分鐘之休息。但實施輪班制或工作有連續性或緊急性者，本校得在工作時間內，另行調配休息時間。

- 第十九條 女性工友在妊娠期間，如有較為輕易之工作，得申請改調，工資不予減少。
- 第二十條 女性工友子女未滿一歲，須親自哺乳者，於休息時間外，每日得於工作時間內哺乳二次，每次以三十分鐘為限。
- 第二十一條 本校因業務需要，並經工友同意，得延長其工作時間如下：
一、工友一日不得超過四小時，一個月延長工作總時數不得超過三十小時。但經專案簽准者，得酌予延長，延長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
二、校長座車駕駛之延長工作時間，另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一規定辦理。
- 第二十二條 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必須於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工作者，得將本規則第二十一條所定之工作時間延長之，並於延長開始後二十四小時內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延長之工作時間，應於事後補給適當之休息。

第 伍 章 請假與休假

- 第二十三條 工友每七日中至少應有一日之休息，作為例假。
- 第二十四條 紀念日、勞動節日及其他由中央主管機關規定應放假之日，均應休假。如因配合本校辦公時間及業務需要得調移之，但應符合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之規定。
- 第二十五條 工友至年終連續服務滿一年者，第二年起，每年應給休假七日；服務滿三年者，第四年起，每年應給休假十四日；滿六年者，第七年起，每年應給休假二十一日；滿九年者，第十年起，每年應給休假二十八日；滿十四年者，第十五年起，每年應給休假三十日。初任工友於二月以後到職者，得按當月至年終之在職月數比例於次年一月起核給休假。第三年一月起，依前項規定給假。工友申請特別休假，以半日(即四小時)為單位。
工友符合休假規定者，每年至少應休假十四日以上，並發給休假旅遊補助，未達休假十四日資格者，應全部休畢，十四日以外之休假日數，未支領不休假加班費者，視為放棄。
- 第二十六條 工友有下列情形之一，並具有證明文件者，准予併計年資休假：
一、非因勞動基準法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規定終止勞動契約者，經機關相互同意轉僱或辭僱後再受僱者。
二、曾任軍職人員退伍或替代役退役者。

三、曾受僱為各機關（構）編制內職員、工級人員或駐衛警察者。
四、曾依據法令規定進用之按月支給工資臨時員工者。

前項各款人員於受僱時年資未銜接者，得接受僱當月至年終之在職月數比例，於次年一月起併計年資核給休假。

第二十七條 基於業務上需要，休假日經徵得工友同意不休假而照常上班工作時，其工資應加倍發給。

第二十八條 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工友有繼續工作之必要時，得停止本規則第二十三條至第二十五條所訂工友之假期。停止之假期，除依規定加倍發給工資外，並應於事後補假休息。

第二十九條 工友於本校寒、暑假期間之彈性輪休日數，悉依本校職員之規定。前項彈性輪休假期，如基於業務上之需要，本校得停止之。

第三十條 工友請假比照公務人員請假規則及其相關規定辦理，但仍應符合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之相關規定。

第三十一條 工友因職業災害致殘廢、傷害或疾病者，其治療、休養期間，給予公傷病假。

第三十二條 工友依法令規定應給公假者，工資照給。

第三十三條 工友請假應事前填送請假單，敘明理由及日期，經服務單位主管核准後，方可離開工作崗位；但遇有疾病或緊急事故，得委託他人代辦請假手續。辦理請假手續時，得要求工友提出有關證明文件。

第三十四條 未辦理請假或休假手續而擅離職守，或假期已滿仍未銷假，或請假有虛偽情事者，均以曠職論。

第 陸 章 工 資

第三十五條 工友工資應按規定支給。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均自報到之日起支，離職之日停支。

第三十六條 工友之工餉，分本餉、年功餉，依學校工友工餉核支標準表規定核支之。其係後備軍人轉業者，並依後備軍人轉任各機關學校工友提敘餉級標準表規定辦理。但以提敘至本餉最高級為限。

第三十七條 工友工餉配合本校職員發給之時間辦理。

第三十八條 工友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依下列標準加給之：

- 一、延長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每一小時按平日每小時工資一．三四倍計算。

- 二、 延長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上者，每超過一小時按平日每小時工資一．六七倍計算。
- 三、 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依本規則第二十八條規定延長工作時間者，每延長工作時間一小時按平日每小時工資二倍計算。

第 柒 章 考核與獎懲

第三十九條 工友之考核分下列三種：

- 一、平時考核：工友平時有功過事實時隨時辦理。
- 二、年度考核：工友在本校服務至年滿一年者，於年終予以年度考核。
- 三、另予考核：工友於本校服務未滿一年，但已達六個月者，另予考核。

工友具下列情形之一者，准予併計年資辦理年終考核或另予考核：

- 一、經機關相互同意轉僱，年資銜接，具有證明文件者。
- 二、因機關裁併隨同移轉繼續僱用之年資。
- 三、在同年度內，由工友改僱為技工者。

第 四十 條 年終考核以一百分為滿分，分甲、乙、丙三等，其各等分數如下：

- 一、甲等：八十分以上。
- 二、乙等：七十分以上，未滿八十分。
- 三、丙等：未滿七十分。

第四十一條 年終考核獎懲，依下列規定：

- 一、 甲等：晉本餉一級，並給與一個月餉給總額之一次獎金；已支本餉最高級者，晉年功餉一級，並給與一個月餉給總額之一次獎金；已支年功餉最高級者，給與二個月餉給總額之一次獎金。
- 二、 乙等：晉本餉一級，並給與半個月餉給總額之一次獎金；已支本餉最高級或年功餉級者，晉年功餉一級，並給與半個月餉給總額之一次獎金；已支年功餉最高級者，給與一個半月餉給總額之一次獎金。
- 三、 丙等：留支原餉級。

另予考核獎懲，列甲等者，給與一個月餉給總額之一次獎金；列乙等者，給與半個月餉給總額之一次獎金；列丙等者，不予獎勵。

第四十二條 工友年終考核或另予考核均以平時考核為依據，年度內請事、病
假日數超過規定假期者，年終考核不得考列乙等以上。

第四十三條 工友平時考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予以獎勵並作為年終考核之參
考：

- 一、在工作上有具體之貢獻，提升學校績效者。
- 二、適時處理意外事件，使學校免遭損害或防損害擴大者。
- 三、檢舉有犯罪嫌疑之人、事、物，因而破案者。
- 四、愛惜公物，節省公用物品（料）或公帑，著有成效者。
- 五、品德表現足為同事楷模者。
- 六、施救意外災害，因而減少生命或財產之損失者。
- 七、有其他重大優良事蹟足資獎勵者。

第四十四條 工友平時考核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予以懲處並作為年終考核之參
考，其觸犯刑事法令者，並移送檢調機關依法訴追：

- 一、上下班代人或託人線上簽到退或打卡者。
- 二、工作怠惰有確實事實紀錄者。
- 三、上班時間無故擅離職守或在校外逗留者。
- 四、對上級主管或其他教職員工生施強暴脅迫，情節重大者。
- 五、遞送機密公文，擅自翻閱者。
- 六、不服從上級主管職務上命令，或對於臨時交辦工作推諉責任者。
- 七、浪費公用物資、侵占公物或公款、故意損毀公物者。
- 八、造謠生事，煽惑同仁不執行職務，影響學校公務運作者。
- 九、行為不檢致本校財產或名譽受損害者。

第四十五條 工友之獎勵，視其程度之輕重分為下列四種：

- 一、嘉獎。
- 二、記功。
- 三、記大功。

工友之懲處，視其情節之輕重分為下列三種：

- 一、申誡。
- 二、記過。
- 三、記大過。

工友同一年度內之獎懲得相互抵銷，並作為年終考核之參考。

該年度累積達記大功者，年終考核不得考列丙等以下；該年度累積
達記大過者，年終考核不得考列乙等以上。

第 捌 章 勞 動 契 約 之 終 止

第四十六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校得經預告工友後，終止勞動契約：

- 一、本校單位精減、編併或遭裁撤時。
- 二、本校業務緊縮時。
- 三、因不可抗力暫停工作在一個月以上時。
- 四、單位業務性質變更，有減少工友之必要，又無適當工作可供安置時。
- 五、對於所擔任之工作確不能勝任。

工友於接到前項預告後，為另謀工作得於工作時間請假外出。其請假時數，每星期不得超過二日之工作時間，請假期間之工資照給。

第四十七條 依本規則第四十六條規定終止勞動契約時，符合退休規定者依本規則第五十二條之規定辦理；不合退休規定者，發給資遣費，並依下列規定計算：

- 一、適用勞動基準法後之工作年資，其資遣費給與標準如下：
 - (一)繼續工作每滿一年者，發給相當一個月平均工資之資遣費。
 - (二)依前款計算之剩餘月數，或工作未滿一年者，以比例計給之。未滿一個月者以一個月計。
- 二、適用勞動基準法前之工作年資，其資遣給與標準以最後在工時之月工餉及本人實物代金為基數，每服務半年給予一個基數，滿十五年後另行一次加發一個基數，但最高總數以六十一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以上未滿一者，以一年計。
- 三、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之工作年資，其資遣費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發給一個月之平均工資，未滿一年者，以比例計給；最高以發給六個月平均工資為限。

第四十八條 工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校得不經預告終止契約，並不發給資遣費：

- 一、於訂立勞動契約時為虛偽意思表示，使校方誤信而有受損害者。
- 二、對於學校長官或其他職工同仁，實施暴行或有重大侮辱之行為者。
- 三、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

者。

四、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情節重大者。

五、執行職務因故意或重大過失致本校受損害者。

六、無正當理由繼續曠工三日，或一個月內曠工達六日者。

本校依前項第一款、第二款及第四款至第六款規定終止契約者，應自知悉其情形之日起，三十日內為之。

第四十九條 勞動契約終止時，經工友請求，本校應發給工友服務證明書。

第 玖 章 退 休

第 五 十 條 工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一、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

二、工作二十五年以上。

三、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第五十一條 工友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強制其退休：

一、年滿六十五歲者。

二、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第五十二條 工友退休服務年資之採計，應依行政院頒布「工友管理要點」、「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五十三條 退休金之給與，應自工友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第五十四條 工友請領退休金之權利，自退休之次月起，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第 拾 章 撫卹及因公受傷

第五十五條 工友因遭遇職業災害而致死亡、殘廢、傷害或疾病時，依勞動基準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予以補償。

第五十六條 工友在職期間因病故或意外死亡者，依勞動基準法所訂退休金標準發給撫卹金，服務未滿三年者，以三年論。並依規定請領勞工保險死亡給付。

第五十七條 工友在職亡故火化者，核發七個月之殮葬補助費；採行入棺土葬者，核發五個月之殮葬補助費。殮葬補助費之發給標準，以委任第五職等本俸五級公務人員之薪俸額計算。

第 拾壹 章 福利措施

- 第五十八條 工友在職期間及退休生效日起，得依本校相關規定，享有下列福利：
- 一、申請汽機車通行證。
 - 二、參加校慶、春節團拜、文康活動、各類社團活動及其他各項慶典活動。
 - 三、圖資處借書證、提供之個人電子郵件信箱及體育場等公共設施，得依各單位規定使用之。
 - 四、其他經專案簽准之福利。
- 第五十九條 工友之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子女教育補助等生活津貼，依行政院每年發布之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辦理。
- 第 六十 條 工友出差按中央機關公務員工國內出差旅費標準表申請旅費。
- 第六十一條 工友均應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並享有各該保險之給付權利。
- 第六十二條 為促進機關與工友合作，提高工作效率，本校應舉辦勞資會議，互相溝通意見，檢討工友之工作、生活、福利等事項。

第 拾貳 章 附 則

- 第六十三條 本規則經行政會議通過，並報請高雄市政府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勞資會議設置要點

99年10月13日本校9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

102年2月27日本校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5月27日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校為協調臨時人員及工友(含駕駛、技工)(以下簡稱勞方)與校方(以下簡稱資方)關係，促進勞資合作，特設置本校勞資會議(以下簡稱本會議)。
- 二、本會議之職掌如下：
 - (一)有關協調勞資關係及合作事項。
 - (二)有關勞動條件事項。
 - (三)有關勞方福利事項。
 - (四)有關提高工作效率事項。
 - (五)其他事項。
- 三、本會議資方及勞方各置代表八人，其產生方式如下：
 - (一)資方代表：由行政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主計室主任、人事室主任、事務組組長等八人擔任。
資方代表得因職務變動或出缺隨時改派之。
 - (二)勞方代表：採公開票選方式直接選舉，應選八人，備取八人，以得票數高低決定之，其中單一性別勞方人數逾勞方人數二分之一以上者，其當選勞方代表名額不得少於勞方應選出代表總額三分之一。
勞方代表出缺或因故無法行使職權時，由勞方候補代表依序遞補之；其遞補不受前項性別限制。候補代表不足遞補時，得補選之。
- 四、本會議代表選出或派定後，應於十五日內報請當地主管機關備查；遞補、補選或改派時，亦同。
- 五、本會議代表之任期為四年，勞方代表連選得連任，資方代表連派得連任。
本會議代表之任期，自上屆代表任期屆滿之翌日起算。但遞補代表自遞補日起算至該屆任期屆滿日止。
- 六、本會議之主席，由勞資會議代表輪流擔任之。但必要時，得由勞資雙方代表各推派一人共同擔任。
- 七、本會議至少每三個月舉辦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八、本會議應有勞資雙方代表各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以協商達成共識做成決議；無法達成共識者，其決議應有出席代表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
本會議代表因故無法出席時，得提出書面意見。
前項未出席代表，不列入第一項出席及決議代表人數之計算。
- 九、本要點未規定事項，依「勞動基準法」、「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及「會議規範」等相關規定辦理。
-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陸、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1.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擴大行政會議，將於 6/3(三)上午 9 時，於國際研究大樓 1 樓華立廳舉辦，敬請各院系所主管含學程主任及研究中心主管出席與會，並歡迎提案討論與建議事項。(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術行政單位)	秘書室：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擴大行政會議業於 6/3 召開完畢，會議紀錄奉核後，將函送各單位查照辦理。 文學院：依據主席指示辦理。 理學院：遵照辦理。 工學院：配合辦理。 管理學院：於主管會議中宣答，並多次以開會通知轉知主管知悉！ 海洋科學學院：遵照辦理。 社會科學院：配合辦理。 通識教育中心：已轉知本中心主管們出席。 學術副校長室：業配合辦理。 行政副校長室：遵照辦理，準時與會。 教務處：配合辦理。 學生事務處：遵照辦理。 總務處：遵照辦理。 研究發展處：遵示辦理。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遵照辦理。 國際事務處：配合辦理。 圖書與資訊處：已配合辦理並出席會議。 藝文中心：配合辦理。 人事室：遵照辦理。 主計室：遵照辦理。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2	據悉本校第九屆學生會會長副會長選舉已順利完成，唯有關學生提出之校務政見(含聯合政見)部分，請學務處主動蒐集、彙整資訊，提供各單位作為校務行政革新與精進參考。(辦理單位：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遵照辦理，本校第九屆學生(含聯合政見)如附件。
3	有關高風險學生之關懷，請學務處諮職組加強輔導機制，期能防範未然。(辦理單位：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 1. 諮職組本學期之一級預防推廣重點之一即為「情感教育」，並辦理「陽光青年週～情感教育擺攤體驗活動」、情感教育系列活動講座、情感迷思網路問答等。 2. 諮職組亦修訂個別諮商之「預約晤談紀錄表」，並增加風險評估之相關項目。 3. 此外，另針對大一及碩一新生高關懷學生再次電話追蹤，期能了解學生之生活適應及情緒狀態。
4	本校與非政府機關產學合作計畫績效，請產學處加強執行與追蹤，提昇與企業合作之產學量能。(辦理單位：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 1. 本處將針對尚在洽談中之案件，盡力協助教授促使成案。 2. 擬針對 101-103 年間，計畫總經費超過 100 萬以上，且今年度未與本校合作之民間企業，主動詢問對方再次合作意願，積極提昇與企業合作之機會。
5	有關「大專校院試辦創新轉型計畫」邀請國策中心主任張玉山教授，以「國立大學校院協會」名義出席教育部各項會議之經驗，於會中提出專案報告，相關計畫之規劃作業等，請「校務研究辦公室」負責整合推動協調。(辦理單位：校務研究辦公室)	校務研究辦公室： 1.學術副校長已指示本校擬提計畫單位相關人員，參與 5 月 27 日行政會議之張玉山教授簡報，熟稔提報相關計畫之規劃作業。 2.學術副校長於 5 月 20 日召開申請作業會議，依會議決議，本校擬於第二階段提報計畫。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6	有關學生會等之組織運作，選舉辦法及出列席會議代表之產生方式，請學務處予以協助輔導，俾其學生代表出列席學校各種委員會之產生方式更具周延。(辦理單位：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有關協助學生會完善學生代表之產生方式，目前已積極跟本屆之學生會會長鄧宇佑以及下屆之學生會會長顏義利協調討論。惟因學生會為民主體制，非中央集權組織，所有辦法之修訂與研擬會先請法律專業之人士/學生研究，再經議會討論，並三讀通過後，才會付諸實施。所以，還需耗費相當時日，也希望校方高層能瞭解到學生會為一自治之民主組織的事實。
7	有關今(104)年校慶系列活動，請各學術行政單位在秘書室規劃校慶活動流程架構下，加入招生與校友聯結之元素，並積極進行單位協調整合工作，期能在 6 月底前，完成 35 週年校慶活動規劃草案。(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術行政單位)	秘書室：於 6/3 擴大行政會議上專案報告本校 35 週年校慶企劃案，並請相關單位在一個月內提出活動企劃書(含預算)送本室彙整，俾利校慶籌備會召開作業進行。 文學院：依據主席指示辦理。 理學院：配合辦理。 工學院：轉知本院各系所，配合辦理。 管理學院：配合規劃。 海洋科學學院：轉知各系所配合辦理。 社會科學院：配合辦理。 通識教育中心：配合秘書室辦理。 學術副校長室：配合辦理。 行政副校長室：本室配合相關作業之辦理。 教務處：配合辦理。 學生事務處：遵照辦理。 總務處：遵照辦理。 研究發展處：遵示辦理。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配合辦理。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國際事務處：配合辦理。 圖書與資訊處：配合主席指示辦理。 藝文中心：已於校慶期間於逸仙館及蔣公行館安排相關藝文展演節目。 人事室：配合辦理。 主計室：遵照辦理。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工作報告

學雜費調整案

- 一、衡酌目前社會經濟情勢及考量目前多數邁頂計畫學校尚無調整學雜費之規劃，並敦請校內各單位擷節支出與積極爭取校外競爭性經費補助，本校 104 學年度學雜費爰不調整，業經 104.05.18 校長簽核在案。有關 105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討論案，再循校內行政程序辦理。

招生事務

- 二、本處為辦理招生宣傳活動，現階段已完成本校公版簡報、全校學系簡介(研究所進行中)、全校招生海報、招生宣傳影片（IOH 學長姐經驗分享）等相關招生文宣及影片等資料，並完成「新生引航課程-網頁資訊」已置於本校「未來學生網頁」供連結使用等，均可提供系所於各項招生活動中使用。
- 三、本校辦理招生試務作業相關注意事項，除會議紀錄及紙本簡章外，均再以書函及電子郵件等方式提醒。自 104 學年度起，各招生考試辦理期間，如有屬試務作業疏失之情事發生，均提招生委員會議報告，並列入院系所招生名額調整之參考，未來同一系所如重複多次有延宕試務作業之情形，將簽請相關承辦人員列席報告。

註冊事務

- 四、103 學年度畢業生單一窗口離校系統自 6 月 13 日起開放畢業生使用至 9 月 14 日止。本處將公告畢業離校手續相關事宜，並已函知各系所自 6 月 8 日起進行畢業離校系統控管維護，請各相關單位配合。

課務事務

五、整合學程執行成效：

- (一) 本校 104 年 5 月 18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通過 104 學年度新增開設「巨量資料分析學程」、「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生態旅遊解說學程」及「氣候變遷調適學分學程」等 5 個整合學程，本校 104 學年度共計開設 35 門整合學程。另為建立學程品保機制，已有 14 個學程已完成課程外審。
- (二)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 399 位學生修習整合學程，第 2 學期共計 438 位學生修習整合學程。102 學年度整合學程領證人數為 56 人。

六、教育部補助大專院校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相關計畫如下，請開設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之教師踴躍提出計畫申請。

- (一)「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之研究(含校園性霸凌防治議題)」，每案補助 15 萬元為上限，申請截止日至 104 年 5 月 31 日(請參閱教務處 104 年 4 月 16 日中(104)教發字第 151 號書函)。

(二)「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推動或教材教法研發計畫」，每案補助 10 萬元為上限，申請截止日至 104 年 6 月 15 日(請參閱教務處 104 年 5 月 7 日中(104)教發字第 194 號書函)。

教學發展事務

- 七、本校學術單位自我評鑑-各辦理評鑑單位自我評鑑委員提名作業，本處業於 104 年 5 月 22 日完成初審作業，並依流程提報本校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召集人進行後續選任作業。
- 八、本處協助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申請教育部 104 年度扎根高中職資訊科學教育計畫，邀請高雄市立前鎮高中、國立鳳山高中與國立鳳新高中共同參與，並於 104 年 5 月 20 日函報教育部進行審查。
- 九、本校 103 學年度教師評鑑案業經 104 年 05 月 14 日第 367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受評鑑教師人數計 11 人，各院受評鑑教師人數如下表。評鑑結果為通過 10 人、條件式通過 1 人、未通過 0 人。

103 學年度各院教師評鑑結果							
學院	文學院	理學院	工學院	管理學院	海洋科學學院	社會科學學院	通識教育中心
通過教師數	6 (含 1 位「條件式通過」教師)	1	2	無人受評	1	1	無人受評
總計	11						

- 十、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六月份教發中心擬定辦理之高三生線上增能學習方案研習會講座如下，歡迎各單位師生同仁參加。

日期	研習主題	講師	地點	報名對象/方式	備註
6月9日 (二)上午 10:30	「前瞻教學— 翻轉教室：Free up our time」	施奇廷教授 東海大學應 用物理學系	行政大樓 5樓5007會 議室	本校全體教職 員生；請至 「教務處卓越 教學網」報名	由教發中 心主辦。
6月10日 (三)上午 10:30	「法律倫理— 製作數位教 材的著作權」	蔡明樹律師 佳合律師聯 合事務所	行政大樓 5樓5007會 議室	本校全體教職 員生；請至 「教務處卓越 教學網」報名	本處教發 中心與高 東屏區域 教學資源 中心合併 辦理。

十一、本處教發中心辦理之活動成果如下表。

日期	研習主題	講師	地點	參與人次
5月8日(五)上 午10:30	「磨課師(MO OCs)去哪 兒？」	李威儀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電 子物理系	行政大樓 5樓5007會議室	89人

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十二、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總辦公室辦理第3期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第4次執行暨管考委員會議，業於104年5月25日(週一)於高雄醫學大學力學大樓3樓半視聽中心舉辦完畢。

十三、教育部「第3期獎勵大學校院辦理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全國性平台(大鵬網職涯發展平臺)」CVHS指導手冊暨管理平台發表會，業於5月20日假輔仁大學生活午茶餐廳辦理。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研發處工作報告

學術成效

- 一、2015 年全校論文相關資訊如下(至 2015/5/20)：
- (一)2015 年 SCI/SSCI 論文數量：318 篇(去年同期：291 篇，成長 9.28%)；國際合作論文數：96 篇(占總體論文 30.18%)
 - (二)近十年(2005-2015)論文被引用次數：84,569 次(去年同期 71,253，成長 13.04%)
 - (三)近十年(2005-2015) H 指數：78(去年同期 69，成長 13.04%)

榮譽獎項

- 一、恭賀物理系張鼎張老師當選中國工程師學會 104 年度「傑出工程教授」。
- 二、獎項申請：請鼓勵學院所屬教師踴躍提出申請

項次	獎項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 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 及申請方式
1	科技部 2015 年公開徵求「臺法科技獎」 候選人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5223,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6 月 26 日前 完成紙本及電子檔 申請
1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蔡萬才台灣貢獻獎」	研發處謝雅芬 (分機：2608)	104 年 6 月 24 日前將 推薦書送本處彙辦
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中山學術文化基金會 「104 年度學術著作獎」	研發處謝雅芬 (分機：2608)	104 年 6 月 24 日前將 相關文件送本處彙辦
3	2015 年第一屆「旭泰科技論文獎」	研發處謝雅芬 (分機：2608)	104 年 7 月 31 日前逕 向中興大學報名
4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2015 年「余英時先生人文研究獎」	研發處謝雅芬 (分機：2608)	10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前逕向中央研究 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秘 書室申請

策略聯盟

- 一、本校與高雄榮民總醫院合作研究計畫，自即日起至104年5月31日止受理申請，有意申請本計畫者，請由高雄榮總合作對象至該院作業系統提出申請。

計畫推動與執行情形

一、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 (一)教育部自三月起，每月舉辦一場頂大成果發表記者會，共六場，主題為「邁頂十年 奉獻社會」，每場次主軸分為「教學創新」、「新創事業」、「生技醫藥」、「創新科技」、「基礎科技」及「人文社會」。本校負責7月6日(一)第五場記者會-「基礎科技」協辦。
- (二)104年度「國立中山大學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研究競爭型經費補助試辦方案」第二次補助申請，業於104年4月27日發函本校各一級學術單位、二級學術單位、邁頂計畫各小組及頂大研究中心，請各單位轉知所屬教師鼓勵提出申請，受理時間至104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

二、計畫徵求與媒合

項次	計畫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方式及情形
1	科技部 2016 台拉立三邊共同合作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3410_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年5月28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2	科技部 2016/2017 年公開徵求臺灣與法國國家科學研究院(CNRS)雙邊合作人員交流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5216_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年5月28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3	科技部 2015 年公開徵求台灣(MOST)-南韓(NRF)雙邊合作研究計畫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年6月10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項次	計畫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 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方式及 情形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5222, r133-1.php?Lang=zh-tw		
4	科技部 105 年公開徵求臺斯(斯洛伐克科學院，SAS) 雙邊共同研究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4346, 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6 月 26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5	科技部 105 年公開徵求臺捷(捷克科學基金會，GACR) 雙邊共同研究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4347, 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6 月 26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6	科技部 105 年公開徵求臺波(波蘭國家研究發展中心，NCBR) 雙邊共同研究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4349, 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6 月 26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7	科技部 2016-2018 年公開徵求臺非(南非科技部，MOST-DST-NRF) 雙邊共同研究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4545, 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6 月 26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8	科技部 2016 年公開徵求臺俄(俄羅斯基礎研究基金會，RFBR) 雙邊合作專題研究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3402, 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7 月 13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9	科技部與德國學術交流總署(DADD)合作補助之 2016 年博士生赴德研究(三明治計畫春季班)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06933, r133-1.php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7 月 27 日前 完成紙本申請
10	科技部 2015-2016 年度台奧雙邊研討會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05741, r133-1.php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雙邊研討會(第二期): 104 年 7 月 28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11	科技部 105 年度「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千里馬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5409, 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28 日線上申請
12	科技部 2016 年公開徵求「臺法幽蘭計畫」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115216, r133-1.php?Lang=zh-tw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8 月 20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13	科技部新進人員研究計畫	研發處王尹珊 (分機：2615)	隨到隨審 (5/1 至 5/19 止， 計 1 位提出申請)

項次	計畫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 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方式及 情形
14	科技部「補助自由型卓越學研作業計畫」 構想書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5月11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計2件申請案)
15	科技部104年度「穿戴式裝置應用研發專 案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5月15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計1件申請案)
16	科技部「前瞻通訊網路技術開發與應用專 案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5月18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計2件申請案)
17	科技部104年度「設計銀髮族專屬資通訊 設備專案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5月28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18	科技部「政府巨量資料應用研究試辦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5月29日前 紙本及電子檔送本處
19	科技部105年度「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 究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6月3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20	科技部104年度「網路社群巨量資料研究: 先導型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6月24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21	科技部105年度「學術攻頂研究計畫」構 想書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7月9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22	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7月24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23	科技部105年度「族群研究與原住民部落 與社會發展研究」、「全球架構下的臺灣發 展：典範與挑戰」及「心智科學腦影像研 究」3項專題研究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年7月24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補助申請

一、申請及執行情形：

項次	計畫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 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方式及 情形
1	本校104年度第1次「山海論壇及UCSD 激勵措施」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一)校際合作差旅費及 其他有助促進三校 合作事宜 104年5月15日前 紙本截止收件 (二)其他申請項目 請依本措施各項項目

項次	計畫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 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方式及 情形
			申請時程內送件 (計 2 位申請)
2	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出版補助」申請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 年 4 月 10 日前 截止紙本收件 (計 1 件申請， 已完成初審作業)
3	104 年「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獎勵跨校短期研究」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 年 5 月 15 日前 將申請資料送本處彙辦 (計 3 件申請，辦理審查 作業中)
4	104 年度第 1 次學術活動補助	研發處謝雅芬 (分機：2608)	104 年 5 月 15 日前 紙本截止收件 (計 73 件申請)
5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胡適紀念館 104 年度博碩士研究生「胡適研究」獎學金	研發處謝雅芬 (分機：2608)	104 年 7 月 31 日前逕向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胡適紀念館提出申請
6	蒙藏委員會獎助大學研究生撰寫蒙藏研究論文	研發處謝雅芬 (分機：2608)	104 年 6 月 30 日前逕向 蒙藏委員會提出申請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資源教室：

(一) 資源教室藝術講座-夢我所夢~草間彌生特展：

1. 活動日期：104 年 5/13 (三)。
2. 活動時間：16：30~18：00
3. 活動地點：行政大樓 5003 會議室。
4. 參加人數：共 17 人。



(二) 資源教室曾柏穎同學榮獲 2015 總統教育獎： 本校社會所曾柏穎同學即使身受妥瑞症與強迫症之苦，也珍視自身獨特的生命樣貌，面對歧視的狀況時，不但主動述說自己的妥瑞症狀，更致力於妥瑞症與校園霸凌之宣導，榮獲 2015 年總統教育獎之肯定。



二、諮商輔導業務：

(一) 諮職組向教育部南諮中心申請辦理「陽光青年主題週-性別平等教育」校園宣導活動，已於

104 年 4~5 月辦理完畢，成果如下：

1. 辦理「情感迷思問答網路摸彩活動」，共有 465 位教職員工生參加。
2. 辦理三場「情感教育專題演講」，主題為身心障礙者的性與愛、親密關係的经营、分手失落的調適等，共有 242 位教職員工生參加。
3. 辦理「陽光青年暨生命教育體驗週～愛、無限」，內容有：生理回饋檢測、在關係中的我、真愛魔法卡探索、生命教育體驗、身心障礙團體義賣…等各項闖關活動，共有 1,235 人次教職員工生參加各攤位活動。



(二) 諮職組向教育部申請辦理三年期特色主題計畫「學生網路沉迷三級輔導預防」系列活動，已辦理之活動成果如下：

1. 104 年 3 月~5 月：辦理「大學生網路沉迷預防班級座談暨調查研究」，已完成 34 個班級。
2. 104 年 3 月~6 月：「網路成癮防治文宣品校園推廣」：
 - (1) 製作發送「網路沉迷好友互助手勢筆」。
 - (2) 製作發送「網路沉迷防治宣導」3C 產品

擦擦貼。

(3) 設置「網路世界停看聽」佈告區。

(4) 製作張貼「網路成癮防治宣導」廁所創意短語。

3. 104 年 5 月：辦理「認識網路世界及自我管理系列講座~part1「網路世界的人際關係-從實務觀點看 3C 科技」。



三、職涯輔導：

(一) 學生實習分享會：

1. 時間：104 年 5/1 (五) 12：30~13：30
2. 地點：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
3. 內容：邀請本校 3 位同學進行不同產業的實習經驗分享，同學的實習單位分別為復興航空、海生館、夢時代購物中心。
4. 參加人數：46 人。



(二) 畢業系列講座：

1. 活動時間：104 年 5/6 (三) 16：00~18：00
2. 活動地點：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
3. 活動主題：創業 Why not？我和我的 denward。

4. 參加人數：60 人。



(三) 66K 的公職！民航特考講座（飛航管制員）：

1. 時間：104 年 5/8（五）12：30~13：30

2. 地點：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

3. 內容：由民航局飛航服務總台 4 位人員為同學說明民航特考的招考訊息，並有新進的管制員進行應考經驗分享。

4. 參加人數：65 人



四、103 學年度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活動~高雄醫學大學「無語良師海報展」：

(一) 展期：103 年 5/8~5/22（五~五）。

(二)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四樓橋樑走廊旁。



五、 第九屆學生會會長副會長暨學生議員選舉結果：

(一) 學生會會長副會長當選人：

會長-顏義利（管院-企管系），副會長-楊佩芸（文院-中文系）。

(二) 各院學生議員當選人：

1. 工學院：馮淳懋。
2. 理學院：（從缺）。
3. 社科院：鄧宇佑。
4. 文學院：王毓華、郭書成。
5. 管理學院：鄭若芸、盧思年、歐陽而俊。
6. 海科院：林永融、張承嚴。

(三) 學生議會議員補選活動：

1. 應選 25 席，以各學院為選舉區，扣除當選名額，各選舉區應補選席次，依各選舉區會員人數比例分配為文學院 1 名、理學院 4 名、工學院 7 名、管理學院 3 名、社會科學院 1 名。
2. 補選受理登記時間為即日起至 5/22(五)17:00 止。
3. 候選人號次抽籤暨說明會訂於 5/25(一)12:30 於菩提樹廣場舉行。
4. 競選活動時間為 5/25(一)12:30~6/4(四)23:59 止。
5. 投票日期為 6/5(五)9:00~17:00，當天 17:10 於菩提樹前廣場開票。

六、 品德教育及反毒宣導活動~紫錐花運動拒毒萌芽反毒宣導：

- (一) 活動內容：本校績優服務性社團一迴馨社，以設計團康遊戲和短劇表演，落實推廣紫錐花運動反毒的概念，讓更多小朋友認識毒品危害，散播利人利己的社會氛圍，主動關懷社會、熱情助人，建立健康的人生態度，發揮淨化社會的功能。
- (二) 活動日期：104 年 5/2~5/3(六~日)。
- (三) 活動地點：鼓山區河濱國小。
- (四) 參加人數：120 人。



七、品德教育系列活動~母親節感恩活動：

- (一) 活動主題：生輔組辦理「愛要大聲說-母親我愛您影片」及「母親節問候卡片」活動，希望在這感恩的日子，對家人的愛要大聲說出來並傳出去讓大家都能感受到愛的訊息，也藉此感謝母親的付出，並珍惜擁有的一切。
- (二) 活動成果影片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MwcNJpY-BI&feature=player_embedded
- (三) 活動時間：104 年 5/4~5/9(一~六)。
- (四) 參加人數：210 人。

母親節感恩活動影片-愛要大聲說
母親節到了
别忘了給親愛的媽媽多一點關懷
媽媽我愛您!



八、「與愛對談」性別平等與愛滋宣導講座之二：

- (一) 活動主題：與 HIV 共處的日子-「防治」與「關懷」愛滋。
- (二) 活動內容：建立以性別平等友善校園，反歧視、平等、愛、關懷與接納每個人，破除一般人對愛滋的迷思、帶原者心路歷程心情分享。
- (三) 活動日期：104 年 6/15 (一)。
- (四) 活動時間：12：00~14：00
- (五) 活動地點：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
- (六) 主講者：高師大性別研究所黃義荃講師。
- (七) 目前報名人數：80 人。

九、體育賽事~10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5/2~5/6 於輔仁大學舉行，本校共參加田徑、游泳、桌球、羽球、網球、射箭、擊劍等七項決賽，獲得 5 面金牌、2 面銀牌、1 面銅牌。

中華民國 10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參賽選手總成績				
校隊	組別	姓名	系級	成績
射箭	一般男子組複合弓團體賽	王子政	物理 104 級	1
		陳韋名	機電 107 級	
		倪若涵	應數 104 級	
		胡仁柏	電機 107 級	
	一般女子組複合弓團體賽	吳昕儒	化學 107 級	1
		廖尹琪	電機 107 級	
		袁永青	海科 106 級	
		林易瑾	生科 103 級	
	一般男子組反曲弓團體賽	何佳賢	海工 106 級	8
		李俊達	電機 107 級	
		陳亮瑾	政經 107 級	
		楊威亞	機電 107 級	
	一般男子組複合弓個人	胡仁柏	電機 107 級	1
	一般男子組複合弓個人	陳韋名	機電 107 級	2
	一般男子組複合弓個人	王子政	物理 104 級	5
	一般女子組複合弓個人	吳昕儒	化學 107 級	1
	一般女子組複合弓個人	袁永青	海科 106 級	2
	一般女子組複合弓個人	廖尹琪	電機 107 級	3
	一般混合組複合弓	王子政	物理 104 級	1
		吳昕儒	化學 107 級	
網球	公開組混雙	謝定襄、林睿菲	電機系、海事所	7
羽球	一般男子組	Justin Cheng	企管 106 級	8
		賴柏凱	生科 107 級	
		蔡備庭	機電 105 級	
		劉梓渝	電機 105 級	
		林文璋	生醫所	
		蔡孟然	哲學所	
		陳政宏	海工 105 級	
		蔡志強	電機 104 級	
		張文鈞	通訊所	
		黃緯翔	光電 106 級	



十、體育活動~南臺灣大專校院 10 校路跑活動：

- (一) 本校將有 600 人於 5/23 (六) 參加「南臺灣大專校院 10 校路跑」。
- (二) 主辦單位大專體總於 5/13 (三) 至本校辦理行前團練，共有 122 人報名參加訓練，活動相當熱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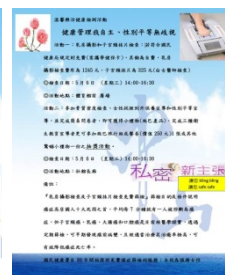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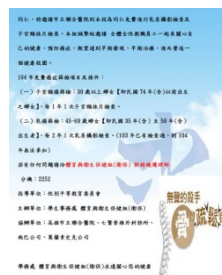
十一、「傳染病、慢性病、健康體位」健康促進講座：

- 4/28 (二) 本校體育與衛生保健組護理師藉由通識中心講座宣導，讓學生知道肝臟的保護方法、肝炎與肝癌的認識與預防等相關知識，參加人數共 434 人。



十二、健康管理我自主、性別平等無歧視：

- 5/6 (三) 本校體育與衛生保健組配合母親節節慶舉辦乳房攝影、子宮頸抹片、骨質密度檢查，並舉辦摸彩活動，到場進行篩檢的教職員工參與熱烈，可透過此活動了解自身健康狀況，早期發現、早期治療，參加人數共 149 人。



十三、落實性教育與性別平等~國小性教育：

5/7(四)本校體育與衛生保健組護理師與高雄醫學大學衛生保健組、護理系學生，至高雄十全國小教導國小4年級學童正確性別平等、自我保護方法和性教育等相關知識，參加人數共184人。



十四、初級急救員訓練活動：

5/16(六)、5/17(日)本校體育與衛生保健組護理師邀請紅十字會羅國柄教練共同辦理初級急救員訓練課程，並進行實務操作，課程結束後進行測驗，學員均通過測驗並獲得急救員證書，參加人數33人。



十五、健康纖盈體重控制班活動：

(一) 如何突破停滯期：

5/5(二)本校營養師與體重控制班之教職員工生一同討論減重遇到停滯期如何因應。

(二) 有氧運動：

5/7(四)邀請李少騰教練教導體重控制班之教

職員工生有氧課程，結合時下流行 TABATA 有氧運動方式，訓練肌耐力。

(三) 健康飲食調理、運動與營養：

5/12 (二) 本校營養師介紹夏日輕食、正確運動知識與健康飲食調理，與體重控制班之教職員工生分享，透過運動與飲食搭配以期達到體重控制之成效。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總務處工作報告

一、營繕業務：

(一)國際研究大樓：

1. 室內裝修工程金額 1247 萬元，已於 104 年 4 月 1 日完成六樓錫俊廳及會議室之裝潢，目前全棟總工程進度約 40%，預定於 6 月 30 日前全部完工。(承辦：鍾文憲技正)
2. 活動家俱採購案經費 561 萬元，已於 4 月 27 日辦理招標公告，5 月 12 日第一次開標結果流標，考量廠商無意願投標，本案擬分為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及自行採購，以確保符合各單位需求及提升採購效率。目前規格已規劃完成，執行率為 10%，預計可於 7 月 31 日前完成所有採購。(承辦：莊智琄組員)
3. 傢具、儀器、設備搬遷採購案，現正陸續開標中，金額 1,249 萬元，預定 8 月 30 日前完成搬遷，目前執行率為 25%。(承辦：柳瑞芝編審)
4. 請各單位配合承辦人員依進度不定期現勘，以減低設計與完工之落差等問題。

(二)壽山門交通改善工程：

104 年 4 月 24 日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104 年 7 月 1 日~104 年 9 月 30 日施工，屆時若有不便之處請多多體諒。設計監造費(含交通影響評估) 56 萬元，發包工程費 250 萬元。本案目前進行上網招標公告作業。

二、事務組

- (一) 採購案件統計：104 年度 1 月 1 日至 5 月 18 日採購案件統計，已決標案共計 87 件，無採購爭議問題。

招標方式	採購件數	採購金額
限制性招標	22	24,185,358
未達公告金額	33	14,869,800
公告金額以上	8	16,013,000
科研採購	24	9,609,707
合計	87	64,677,865

- (二) 校園流浪犬問題改善：本處採用人道方式進行誘捕流浪犬，自 102 年 8 月 26 日起至 104 年至 5 月 18 日止已成功誘捕 151 隻流浪犬，並送至本校臨時集中管理站收容；管理站依規劃人力進行流浪犬的餵食、清潔、巡查等工作。
- (三) 獼猴問題改善：本處於 102 年 8~12 月共增購 8 枝漆彈槍(總計 10 枝)，分別提供 L 棟哨、活動中心哨、學生宿舍、教職員宿舍、文學院、理工學院、電資大樓及事務組等 9 處服務員使用，以擴大防護點；另 103 年 10 月起再購置 30 隻彈弓供服務員使用。經統計 102 年 9 至 104 年 4 月主動執行驅趕獼猴計 902 次，驅趕獼猴超過 9,108 隻次，將持續執行驅趕。
- (四) 體育館崗哨改善：原體育館崗哨部分老舊破損、相關警示標誌、柵欄管制設施、變電箱、消防設施等設置不宜，已影響警衛管制功能，本處於 104 年 5 月 11 日完成改善，除增加校園美觀外，又可確保人車安全，並可達到警衛執勤管

制效果。

- (五) 防颱防洪準備工作：為因應氣象局預報導「梅雨鋒面周三報到恐釀災」，經黃總務長指示於104年5月19日召開「防洪小組準備工作會議」，會中檢討防颱防洪各項準備工作執行情形、包含校園道路溝渠、排水系統、屋頂排水孔、抽水機、發電機、防水閘門、路口擋水片、山坡地偵測等各項防災設施及各單位應辦事項等，會中並釐定各單位責任區域，要求同仁加強準備，以確保校園安全。

二、文書檔案管理業務：建置公文電子化資訊作業系統

- (一) 本處已召開 11 場需求訪談、1 場系統雛型展示及 5 場專案會議等，目前推動進度約 50%。感謝各院秘書、人事室、秘書室…等種子人員參與及協助。
- (二) 未來 5~9 月預計辦理 5 場專案會議、2 場種子師資培訓(5/20, 5/29)、22 場教育訓練及主管加強班(1 對 1)課程，6 月請各單位種子人員積極協助系統測試及問題回復，預計 9 月起開放全校上線測試。
- (三) 歷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依角色別分項彙整)，已置於文書組網頁可供參閱及下載。

三、出納業務：

- (一) 104/1/1 至 104/5/15 本校全方位線上收款統計分析
入帳期間：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5 月 15 日

預算款別	款別 項目	收款統計					
		ATM		信用卡(台幣)		信用卡(美金)	
		筆數	金額(元)	筆數	金額(元)	筆數	金額(元)
代收款	4 項	59	\$65,931	2	\$30,600	0	\$0
存入保證金	1 項	17	\$51,000	0	\$0	0	\$0
學雜費收入	3 項	41	\$365,570	0	\$0	0	\$0
建教合作收入	7 項	105	\$76,500	46	\$42,900	198	\$616,374
捐贈收入	1 項	4	\$115,000	17	\$295,000	0	\$0
推廣教育收入	41 項	757	\$11,097,181	31	\$388,650	0	\$0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7 項	72	\$560,874	0	\$0	0	\$0
雜項收入	12 項	410	\$961,620	56	\$172,000	0	\$0
雜項業務收入	2 項	0	\$0	\$108	\$229,140	\$0	\$0
總計	78 項	1,465	\$13,293,676	260	\$1,158,290	198	\$616,374

註：1. ATM 係自動櫃員機、四大超商、台銀臨櫃及網路銀行繳款等

2. 線上收款學雜費收入，係包含教務處課務組暑期及校際選課學分費收入，未包含正常學期學籍生之學雜費收入。

3. 中央行銀 104 年 4 月平均匯率 31.13

(二)本校 104 年 1 至 5 月付款、所得暨所得稅報繳資料：

自 104 年 1 月至 104 年 5 月 15 日

作業項目 (居住者及 非居住者)	筆數	104 年 1 月 1 日—5 月 15 日 給付總額(元)	104 年 1 月 1 日—5 月 15 日 報繳所得總額 (元)	104 年 1 月 1 日—5 月 15 日 報繳所得稅 總額(元)
教職員工薪資	5,471	\$447,233,850	\$42,295,279 (給付總額扣除主管加給)	\$16,670,557
行政(專案) 助理薪資	1,771	\$63,858,416	\$63,099,354 (給付總額扣除勞退自提)	\$77,160
各類所得	37,040	\$374,874,577	\$252,214,002 (給付總額扣除免稅所得)	\$2,928,673
電匯付款(含 廠商、個人)	12,143	\$1,414,853,815	\$0	\$0
合計	56,425	\$2,300,820,658	\$357,608,635	\$16,676,390

(三)本校 103 學年第 2 學期學雜等費繳費情形：

學雜等費繳費情形分析表(截至 104/5/15 止)

繳費管道	張數	繳費管道比例 (繳費張數)	金額(元)
信用卡	3,732	26%	96,259,143
自動櫃員機	968	7%	19,594,690
郵局	1,502	11%	33,108,180
超商	5,875	41%	79,521,042
台銀各分行及網路銀行	2,121	15%	54,022,785
合計	14,198	100%	\$282,505,840

四、保管業務：

(一) 改善職務宿舍居住環境：

1. 職務宿舍甲棟屋齡已逾 28 年，屋頂漏水嚴重無法以局部整修方式防止屋頂漏水，經職務宿舍管理委員會決議進行屋頂全面防漏工程，費用需 54 萬元，由職務宿舍管理經費項下支應。
2. 提昇職務宿舍居住環境服務品質：
 - (1) 公告職務宿舍設備漏水及熱水器損壞緊急維修廠商四家資訊，以利住戶有緊急需要時可以立刻聯絡廠商維修。
 - (2) 增加每日定時清理宿舍後側空地環境，以加強宿舍周邊環境整潔。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環安中心工作報告

一、通往壽山校門道路植栽修剪作業

通往壽山校門之道路旁鳳凰木生長傾斜並且根部已有白蟻蛀蝕之情形，恐造成樹木倒塌傷及路過之車輛及行人，為解決此問題而進行修剪作業。修剪後可防止因樹木倒塌而產生人車之傷亡情形。

二、運動籃球場轉角植栽修剪作業

運動籃球場周邊植栽生長茂密，造成轉彎車輛視野死角，容易發生交通事故。為解決此問題並不影響景觀的情形下於 4 月 13 日進行修剪作業。修剪後不僅可明顯看清對向來車，並且可以清楚看見運動場域的使用狀況。

三、全校輻射偵檢器校正

輻射偵檢器依法規規定每年需進行校正，為確保各系所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及放射性物質使用安全，將本校 8 台輻射偵檢器送至原子能委員會進行校正，已於 4 月 17 日校正完畢。

四、翠嶺道西側部分停車區改為單邊停車

配合翠嶺道機車停車棚的完工使用，將實施翠嶺道西側部分停車區改為單邊停車，以增加道路使用寬度，提高用路安全。並於 104 年 4 月 19 日完成繪製紅線及淨空車輛。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工作報告

一、頂尖大學產學績效目標（統計期間：104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19 日）

（一）本校非政府機關(企業與法人)產學合作及委訓計畫：

項目	建教合作計畫	委訓計畫	合計
計畫件數	44	0	44
參與教師人數	32	0	32
總經費(萬元)	4,697	0	4,697
建教合作計畫目標達成率：30.75% (年度 KPI：15,277 萬元)			
建教合作計畫與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下降 6.77% (台電案 1,750 萬元已得標尚未認列；產發中心延續案合計 872 萬元將陸續簽約)			
洽談中建教合作案：19 件			

（二）本校政府機關產學合作(含建教合作、科技部產學)及委訓計畫：

項目	建教合作計畫	委訓計畫	合計
計畫件數	55	9	64
參與教師人數	40	16	56
總經費(萬元)	9,042	444	9,486
建教合作計畫目標達成率：54.04 % (年度 KPI：16,733 萬元)			
建教合作計畫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上升 6.75%			

註：參與產學合作計畫教師總人數為 62 人。

（三）本校發明專利領證：

專利件數	46 件
目標達成率	48.94% (年度 KPI:94 件)
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下降 26.36%	

註：件數認列以取得證書為依據

(四) 本校技轉收入：

計畫件數	7 件(含宏碁案件)
參與教師人數	6 人
總經費	244 萬元 (已完成簽約)
目標達成率	11.92% (年度 KPI: 2,047 萬元)
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下降 39.12%	
洽談中技轉案：3 件(預計 5 月底前有 2 件會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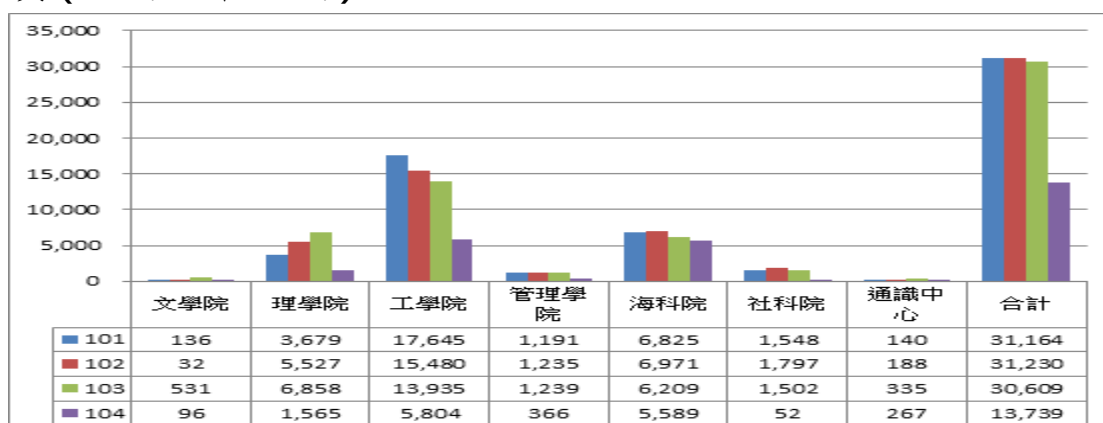
(五) 本校今年度完成進駐之新創企業：

進駐家數	3 家
目標達成率	27.27% (年度 KPI：11 家)
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下降 2.73%(另有 3 家於 5 月 20 日進駐尚未列入績效)	
洽談中企業進駐案：8 家	

二、 本校推廣教育績效目標 (含自辦開班及委訓計畫—統計期間：104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19 日)

項目	自辦開班	委訓計畫	合計
開班數	33	9	42
參與教師人數	41	16	52 (刪除重複計列者)
總經費(萬元)	1,194	444	1,638
目標達成率：36.4% (年度 KPI: 4,500 萬元)			
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下降 4.9%			
洽談中開班案：18 案			

三、 本校各院參與產學合作概況-各院執行建教合作計畫經費(政府+非政府)



四、研究成果媒合與業務推廣活動成果

- (一) 為**提升本校師生創業團隊法治觀念**，以免創業過程中誤觸法律問題，本處於5月8日邀請里維國際法律事務所鍾靚凌律師分享與創業相關之法律議題，並提供創業團隊各別諮詢，計有8組團隊參與。
- (二) 本校於5月13日辦理「文創學院創業趣 - 198 ギャラリー CAFÉ、電台食堂 In Our Time」，由劇藝系老師帶領學生藉由訪談互動的方式，讓學生了解經營**文創商店的創業心得**，共計有17人參與。
- (三) 本處於5月12日假行政大樓5007會議室辦理「**智財系列講座-研發成果技術移轉及商品化**」由技轉中心經理人進行分享，共計63位師生參與，期能提升本校師生技轉及研發成果商品化之相關知識。
- (四) 擦亮推廣教育招牌-本校**獲高雄市教育局審核通過開辦「高雄市民學苑」12門課程**，期藉推出一系列生活應用類課程，拉近與高雄市民的距離，打造本校成為終身學習夥伴，另本課程師資包含圖資處、文學院、學務處體衛組…等未曾開設推教課程之單位，期能帶領本校各單位參與推廣教育的風氣。

	
5月12日「研發成果技術移轉及商品化」講座	電台食堂分享文創商店創業心得

(五)計畫徵求或申請訊息：

項次	計畫名稱	申請時間	說明
一	104 年度開發型(第三期)及應用型(第二期)產學合作研究計畫	線上系統作業： 6月26日(五)晚上12時止 繳交簽章紙本： 6月30日(二)18時前 送交產學處	- 若合作企業以派員參與計畫或提供設備供計畫使用作為企業配合款出資比，請合作企業就所派人力及設備完成評價後，由計畫主持人於申請截止日前備妥申請書中所附之派員、設備相關評價資料，簽請校方核准後，始得上傳核准文件作為出資比。 - 科技部補助產學合作計畫相關文件可自行於科技部網站（http://www.most.gov.tw/）之「最新消息」或「學術研究/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下載利用。 - 另因應科技部自 103 年度起推動「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請有意申請之教師於申請科技部前揭研究計畫時，一併提供獎助企業簽署承諾書及相關申請表件予本處彙辦。
二	104 年度「屏東縣政府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自即日起 至 6 月 18 日四(止)	- 申請資格：於屏東縣辦理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之中小企業。 - 補助範圍：創新農業、創新技術與創新服務三大類；另針對縣內特色產業，給予農業生技產業提案總數至少二分之一以上保障名額。 - 補助金額：最高不超過計畫總經費 50%，且補助上限為 100 萬元。 - 執行期限：最長 1 年，最短 6 個月。
三	科技部「深耕工業基礎技術專案計畫」	線上系統作業： 7月22日(三)晚上12時止 繳交紙本樣張： 7月24日(五)18時前 將申請書送至產學處 函送科技部	- 本專案選定製造業中具高共通性、高技術挑戰、高預期經濟影響力、潛在應用市場廣泛之工業技術，包含材料化工、機械領域、電子電機領域及軟體領域。 - 每件計畫每年申請金額以新臺幣 2,000 萬元為限。 - 本案屬科技部「規劃案」之管制範圍。
四	第十二屆國家新創獎	自即日起 至 7 月 15 日(三)止	- 申請資格：凡國內公私立大學院校於生技製藥、生醫機電、化工材料、醫療照護、農業生技、食品生技、化工與應用生技等各領域具有創新技術、產品或服務等，皆可申請。 - 獎勵補助：頒予國家新創獎獎座暨證書，另再遴選 3-5 名「最佳產業效益獎」頒予新創研究獎 15 萬元整，並納入主辦單位商品化、商業化推動之重點標的。 - 本獎項相關訊息請參閱國家創新獎網頁：http://innoaward.ibmi.org.tw/index.php

五	104 年度「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	自即日起 至 7 月 10 日(五)止	- 申請資格： 科技部鼓勵計畫執行機構就該部補助計畫衍生研發成果，完成技術移轉、授權金與衍生利益金總額超過新臺幣 100 萬元者。 同一研發成果獲獎以一次為限。 - 獎勵補助： 每案核給至多新臺幣 15 萬元之獎勵金，並頒發研究人員每人獎牌 1 面。 - 相關文件請逕至科技部網頁下載參閱：http://ap0569.most.gov.tw/strike/frontpage/listLatestPublication.do
---	-------------------	------------------------	--

(六)校內獎助申請訊息：

項次	計畫名稱	申請時間	說明
一	104 年本校鼓勵師生創業補助	自即日起至 6 月 5 日(五)止	- 目的：鼓勵本校師生將創新研發成果及創意衍生新創事業。 - 申請資格： (1) 最近 3 年內依法完成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中小企業。 (2) 進駐本校育成中心。 (3) 申請人為公司副總級以上職務或持股 30%以上股東，並具本校師生身分(含已退休及借調之教師及畢業校友) (4) 曾獲本計畫補助之企業除外 - 獎助金額：每案以 15 萬元 為上限。

(七)產學合作業務推廣活動預告：

項次	活動名稱	時間	地點	活動內容/效益
一	智慧財產系列講座-專利侵害鑑定與侵權實務	6 月 3 日(三) 10:00~12:00	行政大樓 5007 室	本講座邀請連邦專利商標事務所徐念懷律師進行解說及經驗分享。希望藉此讓本校師生了解專利侵害鑑定與侵權實務經驗與知識。敬邀校內師生踴躍參加。
二	2015 台灣機器人與智慧自動化展	7 月 16 日~19 日	南港展覽館	1. 本次活動由工業局主辦，邀請零組件、關鍵組件、設備、系統應用等廠商聯合展出，本校可藉由與廠商同場展出之機會進行技術交流，藉以拓展技術移轉或產學合作之機會，同時推廣本校研發成果。 2. 本次預計展出 2 位校內教師之研發成果，即日起徵件至 6 月 18 日止，請有意願參展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102-104年度
國立中山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統計表
(以中心研提之計畫已列入教師所屬系所計算)

學院		102年度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3年度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4年度(截至5月19日止)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2年度 非政府機關			103年度 非政府機關			104年度(截至5月19日止) 非政府機關			102年度 (政府+非政府)			103年度 (政府+非政府)			104年度(截至5月19日止) (政府+非政府)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文學院	中文系	0	0	0	2	1	1,665,071	1	1	560,000	0	0	0	1	1	593,600	0	0	0	0	0	0	3	2	2,258,671	1	1	560,000
	外文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音樂系	0	0	0	0	0	0	0	0	0	1	1	36,000	0	0	0	0	0	0	0	1	1	36,000	0	0	0	0	0
	劇藝系	0	0	0	2	2	2,920,000	0	0	0	4	3	281,000	2	2	130,000	1	1	400,000	4	3	281,000	4	3	3,050,000	1	1	400,000
	哲學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4	3	4,585,071	1	1	560,000	5	4	317,000	3	3	723,600	1	1	400,000	5	4	317,000	7	5	5,308,671	2	2	960,000
理學院	化學系	0	0	0	1	1	550,000	1	1	604,000	4	2	2,355,760	7	4	4,820,995	1	1	157,760	4	2	2,355,760	8	4	5,370,995	2	2	761,760
	物理系	6	4	26,741,275	7	5	33,730,105	2	1	3,006,000	7	1	5,850,000	5	1	3,100,000	3	1	1,250,000	13	4	32,591,275	12	5	36,830,105	4	1	4,256,000
	應數系	0	0	0	1	1	97,125	0	0	0	1	1	468,000	1	1	400,000	0	0	0	1	1	468,000	2	2	497,125	0	0	0
	生科系	10	5	12,752,968	12	5	22,911,600	6	3	7,381,000	3	3	4,960,000	2	2	2,430,000	2	2	1,850,000	13	8	17,712,968	14	7	25,341,600	8	5	9,231,000
	生醫所	1	1	764,000	1	1	1,000,000	1	1	1,400,000	2	2	1,380,000	0	0	0	0	0	0	3	2	2,144,000	1	1	1,000,000	1	1	1,400,000
	小計	17	10	40,258,243	22	13	58,288,830	10	6	12,391,000	17	9	15,013,760	15	8	10,750,995	6	4	3,257,760	34	17	55,272,003	37	19	69,039,825	16	9	15,648,760
工學院	電機系	5	4	14,580,911	5	5	7,862,911	2	2	3,520,000	24	14	38,524,143	28	13	37,261,714	8	4	27,165,238	29	15	53,105,054	33	14	45,124,625	10	5	30,685,238
	機電系	5	4	17,739,835	3	3	5,068,522	0	0	0	18	12	7,326,900	20	12	8,916,678	7	6	1,628,000	23	14	25,066,735	23	13	13,985,200	7	6	1,628,000
	資工系	4	3	10,330,223	3	3	10,462,223	3	3	10,050,428	5	4	22,593,800	2	1	20,500,000	0	0	0	9	5	32,924,023	5	4	30,962,223	3	3	10,050,428
	材光系	3	3	6,375,000	0	0	0	1	1	900,000	7	6	6,364,091	5	4	5,852,000	3	2	1,491,000	10	8	12,739,091	5	4	5,852,000	4	3	2,391,000
	光電系	1	1	7,500,000	3	3	9,137,240	1	1	1,136,600	11	6	8,746,740	14	10	8,704,530	2	2	704,880	12	6	16,246,740	17	10	17,841,770	3	3	1,841,480
	環工所	6	5	9,191,500	9	5	8,547,940	4	3	8,251,000	10	6	5,532,700	17	7	17,748,973	5	4	3,192,790	16	7	14,724,200	26	8	26,296,913	9	6	11,443,790
	通訊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50,000	0	0	0	0	0	0	1	0	50,000	0	0	0
	小計	24	20	65,717,469	23	19	41,078,836	11	10	23,858,028	75	48	89,088,374	87	48	99,033,895	25	18	34,181,908	99	55	154,805,843	110	53	140,112,731	36	26	58,039,936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企管系	0	0	0	0	0	0	0	0	0	4	3	3,007,400	4	3	1,991,400	0	0	0	4	3	3,007,400	4	3	1,991,400	0	0	0
	資管系	0	0	0	0	0	0	0	0	0	3	3	1,273,510	1	1	400,000	1	1	279,542	3	3	1,273,510	1	1	400,000	1	1	279,542
	財管系	5	4	4,873,881	3	1	3,009,388	2	2	1,214,046	1	1	77,760	0	0	0	0	0	0	6	4	4,951,641	3	1	3,009,388	2	2	1,214,046
	公事所	1	1	1,400,000	3	2	2,295,000	1	1	1,262,600	1	1	99,000	1	1	500,000	0	0	0	2	2	1,499,000	4	3	2,795,000	1	1	1,262,600
	人管所	0	0	0	1	1	950,000	1	1	803,850	5	2	1,619,855	7	2	2,400,000	1	1	100,000	5	2	1,619,855	8	3	3,350,000	2	1	903,850
	傳管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醫管所	0	0	0	1	1	841,9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841,929	0	0	0
	小計	6	5	6,273,881	8	5	7,096,317	4	4	3,280,496	14	10	6,077,525	13	7	5,291,400	2	2	379,542	20	14	12,351,406	21	12	12,387,717	6	5	3,660,038

製表日期104年5月19日

102-104年度
國立中山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統計表
(以中心研提之計畫已列入教師所屬系所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5月19日

製表日期104年5月19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3年度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4年度(截至5月19日止)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2年度 非政府機關			103年度 非政府機關			104年度(截至5月19日止) 非政府機關			102年度 (政府+非政府)			103度 (政府+非政府)			104年度(截至5月19日止) (政府+非政府)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海 科 院	海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海實系	3	3	6,990,000	4	4	8,114,652	2	2	6,300,000	5	3	890,000	8	2	1,190,312	6	3	1,249,880	8	3	7,880,000	12	5	9,304,964	8	5	7,549,880
	海工系	13	8	25,156,356	18	9	33,219,079	16	7	32,560,455	10	4	6,677,700	5	3	7,719,000	2	2	4,535,000	23	9	31,834,056	23	9	40,938,079	18	7	37,095,455
	海生所	2	2	9,868,500	0	0	0	1	1	95,000	2	2	2,860,000	0	0	0	0	0	0	4	4	12,728,500	0	0	0	1	0	95,000
	海地所	0	0	0	0	0	0	0	0	0	1	1	3,933,800	0	0	0	0	0	0	1	1	3,933,800	0	0	0	0	0	0
	海下科技所	2	2	3,400,000	1	1	363,000	1	1	1,257,168	4	2	1,910,800	2	2	3,200,000	1	1	690,000	6	3	5,310,800	3	2	3,563,000	2	2	1,947,168
	海洋科學系	0	0	0	2	2	1,700,000	2	2	1,710,000	2	2	2,930,925	2	2	2,718,000	1	1	2,280,000	2	2	2,930,925	4	4	4,418,000	3	2	3,990,000
	海事所	4	2	5,089,000	5	3	4,042,810	4	3	5,209,000	0	0	0	0	0	0	0	0	0	4	2	5,089,000	5	3	4,042,810	4	3	5,209,000
	小計	24	17	50,503,856	30	19	47,439,541	26	16	47,131,623	24	14	19,203,225	17	9	14,827,312	10	7	8,754,880	48	24	69,707,081	47	23	62,266,853	36	19	55,886,503
社 科 院	社科院院本部	2	1	1,934,600	3	1	3,298,47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1	1,934,600	3	1	3,298,473	0	0	0
	政經系	5	3	2,014,024	5	2	645,250	1	1	80,000	3	2	1,103,000	10	2	2,032,600	0	0	0	8	3	3,117,024	15	2	2,677,850	1	1	80,000
	社會系	1	1	199,000	0	0	0	0	0	0	0	0	0	1	1	350,000	0	0	0	1	1	199,000	1	1	350,000	0	0	0
	亞太所	1	1	274,940	2	2	403,676	0	0	0	6	2	4,076,050	0	0	0	0	0	0	7	3	4,350,990	2	2	403,676	0	0	0
	政治所	5	2	1,129,440	2	1	222,965	0	0	0	2	1	705,090	0	0	0	0	0	0	7	2	1,834,530	2	1	222,965	0	0	0
	經濟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教育所	0	0	0	2	2	1,745,614	1	1	445,000	1	1	6,530,847	1	1	6,401,801	0	0	0	1	1	6,530,847	3	2	8,147,415	1	1	445,000
	小計	14	8	5,552,004	14	8	6,315,978	2	2	525,000	12	6	12,414,987	12	4	8,784,401	0	0	0	26	11	17,966,991	26	9	15,100,379	2	2	525,000
通 識 教 育 中 心	通識教育中心	0	0	0	1	1	1,170,000	0	0	0	0	0	0	1	1	222,000	0	0	0	0	0	0	2	2	1,392,000	0	0	0
	通識教育中心 體健服組	1	1	1,876,000	1	1	1,960,000	1	1	2,670,000	0	0	0	0	0	0	0	0	0	1	1	1,876,000	1	1	1,960,000	1	1	2,670,000
	小計	1	1	1,876,000	2	2	3,130,000	1	1	2,670,000	0	0	0	1	1	222,000	0	0	0	1	1	1,876,000	3	3	3,352,000	1	1	2,670,000
總 計		86	61	170,181,453	103	69	167,934,573	55	40	90,416,147	147	91	142,114,871	148	80	139,633,603	44	32	46,974,090	233	126	312,296,324	251	124	307,568,176	99	64	137,390,237

備註：
1.政府機關102年後以計畫起始日期為篩選依據。非政府機關均以計畫起始日期為篩選依據。

102-104年度
國立中山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統計表
(以5年5百億計畫經費挹注之研究中心及潛力研究群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5月19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至104年5月19日)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研 究 中 心	亞太海洋中心	16	10	24,079,300	26	15	25,732,905	18	12	17,921,048
	電子商務中心	14	4	6,071,664	9	4	4,756,099	3	3	1,309,970
	大規模多天線系統研究	10	3	37,335,743	14	4	28,856,714	5	1	25,065,238
	功能性結晶非晶複合物研究中心	8	5	21,020,662	29	11	27,163,700	10	5	6,065,000
	轉譯醫學科技研究中心	24	13	52,903,840	26	12	47,147,912	14	10	12,267,880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0	0	0	1	1	895,614	2	2	949,142
	總計	72	35	141,411,209	105	47	134,552,944	52	33	63,578,278

備註：

原2大研究中心及5大研究群，自103年起變更為6大研究中心。

102-104年度(至5月19日)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以中心研提之計畫已列入教師所屬系所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5月19日

類別	名稱	102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3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4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截至5月19日)		
		件數	人數	金額	件數	人數	金額	件數	人數	金額
文學院	中文系	0	0	0	1	1	53,642	0	0	0
	外文系	0	0	0	0	0	0	0	0	0
	音樂系	0	0	0	0	0	0	0	0	0
	劇藝系	0	0	0	0	0	0	0	0	0
	哲學所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1	1	53,642	0	0	0
理學院	化學系	0	0	0	2	1	950,000	0	0	0
	物理系	1	1	300,000	5	2	1,681,000	1	1	350,000
	應數系	0	0	0	0	0	0	0	0	0
	生科系	6	1	534,000	0	0	0	0	0	0
	生醫所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7	2	834,000	7	3	2,631,000	1	1	350,000
工學院	電機系	16	6	1,373,948	12	4	777,708	1	1	350,000
	機電系	3	3	537,330	3	3	313,840	0	0	0
	資工系	3	6	1,353,000	2	2	1,820,000	1	1	1,100,000
	材光系	3	2	30,860,000	2	2	8,600,000	0	0	0
	光電系	1	1	200,000	4	3	4,050,000	0	0	0
	環工所	1	1	59,500	4	4	414,552	0	0	0
	通訊所	0	0	0	1	1	400,000	0	0	0
	小計	27	19	34,383,778	28	19	16,376,100	2	2	1,450,000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企管系	0	1	71,700	0	1	179,464	0	0	0
	資管系	1	1	400,000	2	2	115,120	2	2	139,040
	財管系	1	1	52,504	0	0	0	0	0	0
	公事所	0	0	0	0	0	0	0	0	0
	人管所	0	0	0	0	0	0	0	0	0
	傳管所	0	0	0	0	0	0	0	0	0
	醫管學程	0	0	0	1	1	79,790	0	0	0
	小計	2	3	524,204	3	4	374,374	2	2	139,040

102-104年度(至5月19日)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以中心研提之計畫已列入教師所屬系所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5月19日

類別	名稱	102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3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4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截至5月19日)		
		件數	人數	金額	件數	人數	金額	件數	人數	金額
海 科 院	海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海資系	1	1	300,000	1	1	200,000	2	1	500,000
	海工系	1	1	60,000	1	1	68,000	0	0	0
	海科系	1	1	0	0	0	0	0	0	0
	海下所	1	1	250,000	0	0	0	0	0	0
	海事所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4	4	610,000	2	2	268,000	2	1	500,000
社 科 院	社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政經系	0	0	0	0	0	0	0	0	0
	社會所	0	0	0	0	0	0	0	0	0
	亞太所	0	0	0	0	0	0	0	0	0
	政治所	0	0	0	0	0	0	0	0	0
	經濟所	0	0	0	0	0	0	0	0	0
	教育所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通識教育 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	0	0	0	0	0	0	0	0	0
	通識教育中心 體健服組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海洋政策研究 中心(特約研究 員)	海洋政策研究 中心(特約研究 員)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總 計		40	28	36,351,982	41	29	19,703,116	7	6	2,439,040

註1:如為衍生利益金，因簽約當年已認列技轉件數，故衍生利益金發生之該年則不予重複認列件數，但教師人數可計算

註2:工研院案及宏基案因已於簽約當年實際認列金額，故後續案件僅認列件數及教師人數

註3:本表亦採計科技部先期技轉件數及金額

102-104年度(至5月19日)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以5年5百億計畫經費挹注之研究中心及潛力研究群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5月19日

類別	名稱	102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3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4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截至5月19日)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研究中心	亞太海洋研究中心	4	4	610,000	2	2	279,944	0	0	0
	電子商務與網路社會研究中心	3	3	630,708	3	3	192,828	2	2	139,040
	大規模多天線系統研究中心	11	1	0	9	2	400,000	0	0	0
	功能性結晶非晶複合物研究中心	6	4	31,457,330	11	6	10,804,840	1	1	350,000
	轉譯醫學科技研究中心	0	0	0	7	5	2,950,000	4	3	1,950,000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0	0	0	1	1	179,464	0	0	0
	總計	24	12	32,698,038	33	19	14,807,076	7	6	2,439,040

102-104年度國立中山大學推廣教育績效統計表
(以開班單位計算)

製表日期 104年5月19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103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104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截至5月19日止)			
		開班數	參與教師人數	總經費	開班數	參與教師人數	總經費	開班數(自)	參與教師人數	開班經費收入	
										自辦	與產學處合辦
文學院	文學院院本部	0	0	0	4	2	904,012	9	1	1,459,200	0
	中文系	0	0	0	0	0	0	0	0	0	0
	外文系	0	0	0	0	0	0	0	0	0	0
	音樂系	0	0	0	0	0	0	0	0	0	0
	劇藝系	0	0	0	1	1	760,000	1	5	760,000	0
	哲學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5	3	1,664,012	10	6	2,219,200	-
理學院	化學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物理系	0	0	0	0	0	0	0	0	0	0
	應數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生科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生醫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
工學院	電機系	0	1	0	0	1	0	0	0	0	0
	機電系	0	0	0	0	0	0	0	0	0	0
	資工系	0	2	0	0	0	0	0	0	0	0
	材光系	0	0	0	0	0	0	0	0	0	0
	光電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環工所	14	5	9,767,303	17	4	11,595,828	4	5	2,826,118	0
	通訊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14	8	9,767,303	17	5	11,595,828	4	5	2,826,118	-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0
	企管系	4	10	2,227,975	5	4	1,884,700	3	14	745,353	0
	資管系	2	10	642,000	2	5	675,000	1	7	481,000	0
	財管系	2	11	515,000	1	2	144,000	0	1	0	0
	公事所	5	5	526,640	5	3	602,679	2	4	346,000	0
	人管所	7	5	4,804,600	5	5	3,484,600	3	11	1,695,600	168,000
	傳管所	1	5	38,000	1	4	99,000	1	2	98,000	0
	醫管所	2	1	389,950	2	1	304,400				
	小計	23	47	9,144,165	21	24	7,194,379	10	39	3,365,953	-

102-104年度國立中山大學推廣教育績效統計表
(以開班單位計算)

製表日期 104年5月19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103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104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截至5月19日止)			
		開班數	參與教師人數	總經費	開班數	參與教師人數	總經費	開班數(自)	參與教師人數	開班經費收入	
										自辦	與產學處合辦
海 科 院	海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0
	海資系	0	0	0	0	0	0	0	0	0	0
	海工系	0	0	0	0	0	0	0	0	0	0
	海生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海地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海下科技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海洋科學系	0	0	0	0	0	0	0	0	0	0
	海事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
社 科 院	社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0
	政經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社會系	0	0	0	0	0	0	0	0	0	0
	亞太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政治所	0	0	0	0	0	0	0	0	0	0
	經濟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教育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
通識教育 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	0	0	0	0	0	0	0	0	0	0
	通識教育中心 體健服組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
行 政 單 位	推教處(103/8/1 前)	65	0	21,553,801	34	4	10,012,754				
	產學處(103/8/1 後)				8		3,428,739	5	0		1,109,142
	圖資處	2	0	1,301,400	1	0	602,100	1	3		626,400
	國際處	1	0	636,176	8	0	3,974,255	12	0		6,236,604
	學務處	0	0	0	1	0	83,520	0	0		0
	小計	68	0	23,491,377	52	4	18,101,368	18	3		7,972,146
	總計	105	55	42,402,845	95	36	38,555,587	42	53		16,383,417

備註1：推教處已於103年8月1日裁撤，原轄下單位改制如下：
(1)推廣服務組及進修教育組納編為產學處推廣教育組
(2)華語中心移撥國際處
(3)外語中心移撥文學院

備註2：103年8月1日前原推教處開班績效(含推廣服務組、進修教育組、華語中心、外語中心及創新與創意中心)之開班數及經費認列於產學處，8月1日起產學處僅認列推廣教育組績效。

備註3：本表之人數係統計有參與全校推教開班授課之各系所專兼任教師，不限於該系所開設之班別。

備註4：104年起將各系所自辦開班及與產學處合辦開班分開顯示，惟各系所與產學處合辦開班之績效皆認列於產學處。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國際事務處工作報告

外賓來訪

- 一、澳門匯業社會文化促進會 理事長區宗傑先生率領師生共 48 名於 5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到校參訪，本校由國際事務處僑外組吳美玲組長代表接待，另邀請本校澳門僑生與學生大使進行交流座談，鼓勵澳生申請就讀本校學位學程。
- 二、內政部移民署高雄市第一服務站 楊三寶主任等 3 人於 5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到校拜訪，進行強化移民署對策略聯盟大學的服務。

國際交換學生事務及活動

- 三、本處於 5 月 20 日（星期三）帶領外籍學生與學伴至本市 大寮區翁園國小 採收稻米及騎單輪車，體驗農作生活。
- 四、本處於 5 月 25 日（星期一）舉辦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語言桌，提供國際學生與學伴語言交流機會。

出國交換研修獎助

- 五、103 學年度「鼓勵教師出國開設短期研修課程」，共核定補助 5 案，其中 3 案於 104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結束海外課程，共計 3 名教師、73 名學生（大學部 41 名、碩士班 32 名）赴海外大學短期交流。

課程名稱	「比較政府與政治」	「投資組合」	「亞太運籌管理系統」
開課系所	社科院 政經系	管理學院 IBMBA	管理學院 資管系
開課教師	王俊傑 副教授	鄭義 副教授	劉賓陽 副教授
出國期間	104.05.17~ 104.05.23	104.05.17~ 104.05.23	104.05.16~ 104.05.23
海外交流姊妹校	(日本) 東京、慶應義塾大學	(日本) 東京、京都早稻田大學	(日本) 東京、橫濱法政大學
出國學生人數	大學部：26 碩士生：1	大學部：2 碩士生：16	大學部：13 碩士生：15
總計學生數	大學部：41 名、碩士生：32 名，共 73 名		

僑外陸生事務

六、本校受僑務委員會委辦「強化優秀僑生留臺工作」(南區)巡迴座談會，該座談會於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30假理學院小劇場舉行，計有20所南區僑生輔導人員及僑生代表出席。當日除了僑委會及教育部說明有關僑生留臺相關政策外，勞動部、內政部移民署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等各部會亦針對留臺工作之申請、居留及簽證等相關事宜作一說明。

七、104學年度「高雄市國際學生獎學金」於4月20日起受理申請，截止日期為5月22日(星期五)，

申請件數共計 5 件（管院 3、社院 2）。

- 八、104 學年第一學期（秋季班）外國學生入學申請錄取名單已於 5 月 19 日（星期二）公布於本處中英文網頁。條件式錄取學生須於 6 月 30 日前繳交入學相關文件，逾期未回應者視同放棄，並由備取生遞補。
- 九、104 年度國際事務委員會暨 104 學年度外國學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議於 5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2 點假行政大樓 7007 室舉行，外國學生獎學金錄取名單已於 5 月 25 日（星期一）公布於本處中英文網頁。
- 十、104 學年第二學期（春季班）外國學生入學申請招生簡章將於 6 月 12 日（星期五）公布於本處中英文網頁。請各學系/學程配合更新相關網頁資訊。
- 十一、104 學年度大陸學生申請錄取名單陸生聯招會已於 5 月 22 日（星期五）公布正式分發結果，本校博士班正取 4 人，碩士班正取 13 人。

學院	碩士	博士
文學院	3	
管理學院	5	2
社會科學院	2	
理學院		1
工學院	3	
海洋科學院		1
總 計	13	4

華語教學中心

十二、華語教學中心通過教育部「104 年華語文教育機構試辦評鑑計畫」。中心獲得肯定，實為全校支持、行政人員努力及華語教師們戮力教學成果。

十三、華語教學中心於 5 月 8 日（星期五）及 5 月 11 日（星期一）舉辦「免費課程-做菜學華語」，共有 13 名師生參加。課程內容有趣，設計的菜單簡單實用，學生反應熱烈。

中山美國中心

十四、中山美國中心留美系列講座排訂每月一次假本校行政大樓 4006 室舉行，並邀請學術交流基金會顧問主講。5 月講座為傅鏡平顧問於 5 月 15 日（星期五）中午 12：30-1：30 演講，講題為「如何增加申請留美的優勢」；另安排「個人留學諮詢」於講座結束後在行政大樓 2001 室進行個別諮詢。

中山歐盟中心

十五、本中心獲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 9 萬元辦理之「臺歐文化交流暨社區服務獎學金方案」，本校來自歐、亞、非三洲共 8 隊志工隊，赴本市 10 所中小學、服務 48 小時，並同時向中小學宣傳本校。非洲籍波札那組及日本組更遠赴梓官區蚵寮國小服務，廣受師生好評。本中心擬於 6 月上旬舉辦頒獎典禮。

十六、本中心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活動如下：

日期	活動名稱
3 月~6 月	臺歐文化交流暨社區服務獎學金
7 月 10 日	真人圖書館：歐盟文化知識學堂比賽
8 月 21 日	歐盟論文學生研討會

臺綜大國際暑期學校

十七、本處於 5 月 8 日（星期五）進行 2015 臺綜大國際暑期學校第二次 TA 會議，並於 5 月 18 日（星期一）進行第三次 TA 實地導覽培訓課程，前往墾丁青年活動中心、墾丁國家森林公園及鵝鑾鼻燈塔進行實地英語導覽能力培訓。



教育部建立大專校院國際化品質視導機制 104 年試辦計畫

十八、本校今年已報名參加「教育部建立大專校院國際化品質視導機制 104 年試辦計畫」。奉校長及黃學術副校長指示，應積極辦理，以提升本校國際

化程度並符合各項指標。指標共 5 層面及 15 類別
如下一內涵為必要指標 50 項，選要指標 27 項。
結果分為特優、通過與未通過。

十九、本處業於 5 月 11 日(秘書層級)及 5 月 14 日(主管層級) 召開籌備會議，邀集相關單位確認指標分工及準備方向。並於 5 月 21 日(四)邀集各單位秘書及評鑑窗口人員進行各指標之校方說明及佐證資料填報說明會，俾於 7 月 24 日前送交本校自評報告書。教育部作業期程如下：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圖書與資訊處工作報告

104.5.27

一、雲端集思軒－虛擬化應用的現況與未來規劃

- (一) 隨著雲端的議題發燙，各類型的雲端應用與需求伴隨著產生，但各類型的雲端發展，全部都是建築在虛擬化的架構之上，虛擬化的歷史其實相當悠久，但往往因為效能的考量，無法真正提供完善的服務，本校校務系統虛擬化從民國 98 年開始投入，初期針對低使用率的校務系統虛擬化，減少實體主機的使用，圖資處陸續投入授權軟體主機虛擬化(SPSS、MATLAB、防毒軟體等)、校外服務主機虛擬化(計數器)等…直到 103 年編列正式預算擴充虛擬化平台，截至 104 年目前已經有 91 套校務行政系統是以虛擬化的方式運作並開放行政單位試用，且跟實驗室性質不同，提供的虛擬化服務，具有高可靠性的穩定。

虛擬化應用歷年成效：

1. 平台投入

自 98 年起發展虛擬化平台，逐步減低實體主機的利用，降低維護成本。每年度依照發展需求升級並提升虛擬主機使用率。歷年度投入虛擬化平台數統計如表：

年度	虛擬化平台總數
98	12
99-102	31
103	78
104~	91

2. 虛擬平台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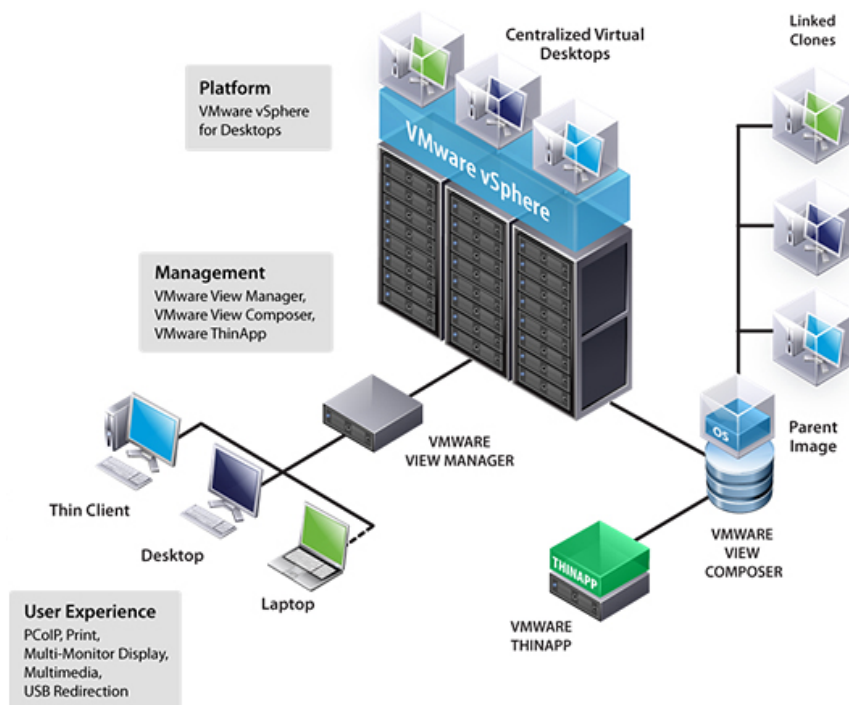
99 年度余光中數位典藏直接於虛擬化平台上建置、102 年度新版 SSO 單一入口利用虛擬機器負載平衡，103 年度高屏澎區網中心提供連線單位申請虛擬主機備援，104 年度公文系統 AP 平台的建置、選課系統的虛擬化分流機制，都逐步將高效能高需求平台虛擬化應用。

(二) 雲端集思軒，桌面虛擬化的應用

伺服器虛擬化減少的能源消耗固然顯而易見，但如果可以將現有容易閒置之公用電腦、非重度運算之電腦教室等計算資源集中，更可以顯現節能效果，桌面虛擬化可以動態調整所需要的硬體資源，配合每個區域擺放的運算需求不一來做調整，充分利用伺服器的閒置效能，不僅可以大幅度延長機器使用年限，亦可同時降低終端設備的採購成本(由於運算集中，僅需要低階設備可以存取伺服器資源即可)。

集思軒於今年 3 月 1 日起，50 部公用電腦陸續投入虛擬桌面的測試，每次約 5-10 台，雖然礙

於目前實體伺服器的資源不足、公用授權軟體的限制，無法全面同時實施並且有多處需要配合修正細節，譬如反映影片 Lag、操作步驟繁瑣、影印機驅動程式異常等，但小部分小區塊逐步測試並針對同學的反應來做微調，可以有效削減實體與虛擬環境下的操作差異並累積虛擬桌面的管理經驗，另外，年度逐步投入硬體升級後，可以漸漸擴大其測試範圍。



(三) 未來發展

1. 建立永續經營的收費辦法、管理辦法，唯有落實使用者付費的機制，以何配合整體行政流程的管理辦法，才能讓雲端服務用續經營發展。
2. 網路是目前雲端平台重要的門檻，導入與虛擬化底層核心鍵結的網路設備，於核心內運算龐大的網路流量，可以提升雲端應用平台的效率。

3. 平台硬體的升級、儲存空間的擴充，為容納更多的虛擬機器與提升運算效能，大量的記憶體與儲存空間仍續要不斷的投入與升級。

二、館藏管理

- (一) 近期將邀請 Scopus 資料庫廠商，辦理比較分析資料庫檢索與引文連結相關議題之 Workshop，參加對象為負責彙整處理本校學術產出之各院系所助理及研發處相關人員，以尋求評估 WOS 替代資源之可行性。

三、閱覽服務

- (一) 本校每年畢業生約 2500 人，畢業前須到圖書館確認是否有圖書未還及滯納金未清償的情況，處理後才算完成離校手續。本處同仁已研商改進畢業離校措施及開發程式，今年大學部畢業生可自行線上辦理圖書館相關離校程序，不但可免去來回奔波辛勞，也可有效減輕流通櫃台之工作量。
- (二) 圖書館館藏查詢系統新增「處理狀態」連結，以利讀者解讀及掌握館藏動態。
- (三) 為增進借還書流通通知單傳遞效果，全面調整通知單內容及格式。
- (四) 修正館藏查詢系統續借中英文說明。
- (五) 修正查詢個人借閱紀錄登入畫面中英文說明。

四、推廣活動規劃與成果

- (一) 已順利辦理「SAS Enterprise Miner 實務講堂」，

共計 23 人參加。

(二) 4 月分舉辦圖資大樓 1F 自修室命名活動，學生參與命名投稿十分踴躍，經同仁初選五則命名，5/11 起開放全校師生線上票選，已有近五百人參與投票。

(三) 與電機系碩士班《書報討論》課程洽談合作事宜。擇訂 2015/9/22(二)辦理 IEEE 2015 學術研討會籌辦事宜。

(四) 於 6/5~8/31 期間舉辦畢業季相關講座，內容包含：

1.6/5 Office 系列軟體快速上手，針對常用 office Word & Excel 提供快速上手課程。

2. 6/12 「不想當職場英文小魯蛇？那就來聽演講吧！」，特聘外文系闕帝丰老師針對職場英語提點要訣！

3.6/25-8/31 「論文上傳不退件，學位論文格式教學」

五、校務資訊系統建置與維運：

(一) 更新「公務人員職缺甄選線上報名系統」、「問卷調查系統」、「差勤系統」、「教務系統」、「教學意見調查系統」、「校務指標系統」、「卡務系統」、「電匯銀行作業系統」、「印領清冊系統」等。

(二) 配合教育部建立大專校院國際化品質視導，規劃本處相關資訊系統及網頁之英文化推動事宜。

六、機房與網路維運

(一) 本校區網中心 102-103 年度於 TANet 網路語音交

換平台上分鐘數及通書統計上為區、縣網前五名，榮獲頒獎殊榮。

- (二) 國研大樓無線網路已架設完成，由於部分地點仍在裝潢施工中，待驗收完畢後會暫時將設備卸下，待完成裝修後再重新架設。
- (三) 5/11 雲端機房機櫃式空調出現冷凝水溢出告警，經廠商檢測回報是兩部機櫃空調排水幫補故障造成，已先請廠商備料修復。

國立中山大學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

藝文中心工作報告

- 一、「2015 中山陽光藝術季 藝覽風情」展演節目經公開徵選及聯繫後，各展演節目於3月6日至6月14日陸續展開（展演節目總表如下），本次節目型態包括音樂類、藝術與社會實踐系列演講、巴赫330系列、藝文大師講座、戲劇類及視覺藝術類等6類計26場次，節目即將進入最後尾聲，歡迎各位長官同仁把握機會蒞臨觀賞。

「2015 中山陽光藝術季 藝覽風情」展演節目總表		
項次	日期	活動名稱
1.	5月14日(四)~6月14日(日)	堆疊的軌跡—陳煥禎雕塑展
2.	5月29日(五) 5月30日(六)	2015 大英劇 百老匯音樂劇《金法尤物 Legally Blonde》

- 二、「堆疊的軌跡：陳煥禎雕塑展」已於5月14日於蔣公行館蔣公行館展出，並於5月14日下午2時30分舉行開幕茶會，感謝各位長官同仁撥冗參加，而該雕塑展將展至6月14日止，歡迎把握最後機會前往參加。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人事室工作報告

壹、業務及法令宣導：

一、為利業務推動及校務行政電子化作業，爰統一辦理「自然人憑證」新辦作業，請本校有意申辦同仁於 104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下班前備妥所需資料送本室彙整：

- (一)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不接受其他證明文件，無須正本)。
- (二) 工本費 250 元整(須預先繳交)。
- (三) 自然人憑證申請資料表 1 份(請使用正楷書寫，並注意大小寫區分)。

二、謹訂於 104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正假本校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舉辦 104 年下半年退休教職員歡送茶會，敬請本校一、二級學術暨行政單位主管撥冗蒞臨，另退休人員所屬單位同仁請全員參與，其他單位同仁歡迎踴躍參加

三、104 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比賽」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有意參賽同仁依規定將作品一式 3 份及 word 格式電子檔光碟 1 份於 104 年 7 月 17 日前送予人事室彙整，請各單位同仁踴躍投稿。

貳、活動辦理：

活 動 名 稱	時 間	備 註
推動公務人員積極任事 系列講座- 「你會識人嗎？你常看 錯人嗎？」專題演講	104 年 5 月 26 日(二) 下午 2 時至 4 時	1、講座:本校人管所陳世哲教授 2、訂於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辦理。
104 年度退休人員茶會	104 年 6 月 9 日(二) 下午 3 時	1. 地點: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 2. 本次退休人員(統計至 104.8.1 止):教師 7 位、職員 3 人。
本校行政人員 「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 騷擾防治法」專題講座	104 年 6 月 22 日(一) 下午 2 時至 4 時	1、講座：中央研究歐美研究所焦 興鎧兼任研究員。 2、訂於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辦理。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主計室工作報告

一、105 年度教育部核定之補助額度

- (一)、基本需求經費計 10 億 6,681 萬，較 104 年度 10 億 6,364 萬元增加 317 萬元，係增加補助台電取消優惠電價差額 319 萬 2 千元，及減少弱勢學生學雜費減免補助 2 萬 2 千元所致(弱勢學生學雜費減免補助教育部係以各校 102 學年度實際數推估，較 104 年度補助額度相較減少 2 萬 2 千元)。
- (二)、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為第 2 期最後 1 年經費，編列 2 億 6,515 萬 2 千元(經常門 1 億 8,560 萬 6 千元，資本門 7,954 萬 6 千元)。
- (三)、營建工程計畫：回補以前年度學校先行編列營運資金支應之校區排水系統改善工程款 5,063 萬 5 千元。
- (四)、依規定編製 105 年度非營業基金預算書表及購建固定資產預算彙計表，於 105 年 5 月 20 日函送教育部及相關單位，說明如下：
 - 1. 105 年度概算業務總收入為 30 億 6,102 萬 1 千元，業務總支出為 32 億 2,095 萬 3 千元，短絀 1 億 5,993 萬 2 千元。
 - 2. 105 年度概算編列固定資產 2 億 6,148 萬 7 千元，其中土地改良物 750 萬元、機械及設備 2 億 0,334 萬 2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051 萬 9 千元、什項設備 4,012 萬 6 千元；編列無形資產 257 萬 8 千元及遞延費用 1,180 萬元。

二、以學校營運資金先行支應，以後年度國庫回補情形

單位：千元

項目	校區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國際研究大樓新建統包工程	合計
101 年原應編列國庫補助款支應，調整以學校營運資金先行支應，以後年度再由國庫回補。	78,456	31,620	110,076
103 年營建工程回補額度	-	-8,806	-8,806
104 年營建工程回補額度	-27,821	-22,814	-50,635
105 年營建工程回補額度	-50,635	-	-50,635
尚未回補額度	0	0	0

三、網頁新增公告資訊

- (一)、參加本室 104 年 3 月 25 日、27 日舉辦各場次講習會認證資料已全部處理，新增帳號寄送通知完畢。部分現場簽到同仁沒有分機及 email 無法聯絡，另未收到郵件或資料有誤者，敬請來電通知。
- (二)、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5 月 11 日臺教會(四)字第 1040061343 號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函，以手機票證方式搭乘高鐵者，可於搭乘日出站時臨櫃取得或透過網路下載購票證明，均可作為支出憑證，又網路下載購票證明係由當事人自行列印，故應由報支者本誠信原則就其真實性負責，並於該證

明簽名後作為報支憑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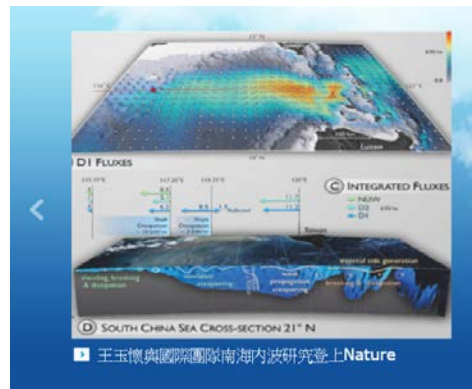
相關函文已公告於本室網頁/即時消息，請轉知所屬知照

四、教育部會計處通報辦理事項

- (一)、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5 月 12 日通報查填「103 年度及 104 年 4 月投資情形調查表」。
- (二)、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5 月 12 日通報查填「103 年度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調查表」。
- (三)、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5 月 13 日通報查填「優惠電價電號調查表」。
- (四)、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5 月 14 日通報查填「自償性公共建設預算制度實施方案修訂意見表」。
- (五)、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5 月 18 日通報查填「103 非典型運用人力調查表」。
- (六)、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5 月 20 日通報上網公告本校 103 年度決算。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 秘書室工作報告

- 一、海洋科學系王玉懷副教授團隊與國際研究團隊合作，發表南海內波研究，刊登在 5 月 7 日《Nature》期刊，經本校發佈新聞，媒體露出包括網路新聞 5 則、報紙 2 則、及廣播電台 1 則(中廣)，感謝王老師及團隊接受採訪。



校內師生學術能量豐富，歡迎提供更多新聞訊息予公共事務組。

- 二、文學院成立三十週年，日前出版《三十而立：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院史稿》，新聞已刊登於媒體，亦於首頁亮點專區輪播。



各單位若有重大新聞發佈，歡迎事先與公共事務組聯絡，預為規劃發佈，可達廣為宣傳效果。

- 三、本校媒體露出臚列如下表，更多新聞請參見首頁。

(註：以本校主動提供為統計，各媒體標題可能不一)

5 月 20 日	教育部頂大生技成果展 (提供新聞稿予教育部使用)
----------	-----------------------------

5 月 14 日	揭開南海內波面紗 中山團隊登《Nature》頂尖期刊
5 月 11 日	貝里斯總督訪中山余光中 互贈著作相見歡
5 月 8 日	鯨魚也會腎衰竭 台灣沿海鯨豚共棲之謎解密
5 月 5 日	2015 EMBA 商管聯盟個案分析論劍 中山、同濟聯手拿下華山金獎
5 月 4 日	光耀中山 國研大樓「光中廳」銘刻裝置揭牌
5 月 3 日	王心心的南管漂流記 結合余光中詩作與 A capella 跨界合作
5 月 2 日	啟航！ 中山高海大組「揚帆聯盟」
5 月 1 日	生命中的紅眼鏡 外文系侯佳伶獲熱愛生命獎學金

四、校友服務：

(一) 辦理或籌備活動

1. 辦理 5/16(六)西樓咖啡日系列活動：專題演講-[西樓咖啡 X 中山人] 職涯經驗講座-法律專家來解答相關事宜。
2. 籌備與辦理 5/28(四)校友總會第六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暨第三次會員大會：編製會議手冊、製作財務報表、聯絡會員代表與理監事。
3. 5/14(四)拜訪澎湖校友會：偕同校友總會澎湖至縣議會拜訪莊山雄理事長及其他

8 位理監事與校友。

4. 協助 74 級校友回娘家活動之籌備。

(二) 校友聯誼與服務

1. 校友服務中心粉絲專頁持續維護。

2. 協助高雄市校友會宣傳 5 月早餐會活動。

五、募款業務

(一) 規劃辦理 6/4(四)[推動校友服務及募款績效研習會]

(二) 規劃辦理 6/16(二)[校友資訊管理平台及校務基金勸募平台講習會]

(三) 規劃辦理 35 週年校慶之[感恩餐會]

(四) 勸募聯誼活動：

1. 規劃辦理 5/26(二)中山夫人會[芳療課程 4]

2. 規劃辦理校務發展諮詢顧問及推動委員會 8 月份[菲律賓馬尼拉參訪之旅]

六、紀念品

(一) 開發校慶及致贈校務推動顧問委員之行李吊牌與行李箱束帶紀念品。

(二) 與廠商洽談製作校慶余光中老師題詩系列筆記本。

(三) 辦理國立中山大學「山水 LOGO」用於紀念商品之註冊商標及申請屆期延展事宜。

七、西子樓校友會館

(一) 場地租借

1. 5/11(一) 管理學院大高雄產業未來經濟發展與分析建議研討會。

2. 5/15(五)化學系梁蘭昌老師西畢業校友參觀西子樓校友會館。
3. 5/23(六)戴妙玲老師「九年一貫人際忘年同學會」(約 70 餘人參加，包含近 40 位校友)。
4. 5/23(六)海科系陳孟仙老師實驗室師生聯誼會。

(二)「西樓咖啡日」系列活動

西子樓校友會館自 3/14 至 5/23 開館 9 週(除國定假日外)，共有約 436 位校友及教職員工生來訪。現場提供由學弟妹手煮咖啡及手工點心，海科系陳孟仙老師對於學生的服務及熱忱表示嘉許，校友們也感謝校友服務中心咖啡開館日，能讓大家回母校聚聚。



5 月 23 日(六)戴妙玲老師「九年一貫人際忘年同學會」，不少畢業校友當天冒著風雨返校，與在校學弟妹共七十餘人齊聚一堂，回憶在西灣的生活點滴~



「九年一貫人際忘年同學會」加碼場：邀請知名作家田臨斌(老黑)來分享財務自由之夢想實現-環遊世界篇~



5 月 23 日(六)陳孟仙老師實驗室師生聯誼會~